TODAY!
今天

JINTIAN
JINTIAN BIANJIBUBIAN

6

谣曲

万舍

我从天空慢慢地下降
梦轻盈地落在我的心上

姑娘，如果你去山里
请找到我的马儿
它是被光偷去的
我的影子
你紧紧系住它
用小溪的彩丝带
然后骑上它
像一阵风
跑回
这夜的暗绿的城市

我的一滴滴红色的眼泪
洒在秋天憔悴的脸上

姑娘，如果你去海边
请找到我的船儿
它是被风带走的
我的声音

你高高挂起帆
用天的兰绸子
然后驾着它
像一片云
飘向
这夜的紫红的海岛

我的马尾松瘦长的影子
静静地躺在沙滩上

让我的影子跟着你
飞向远地
翻过大山的脊背
钻进绿林浓密的头发里
在野花的窝里玩捉迷藏
从遥远的大松树上
捡起一个
丢得弯弯的月亮

我的心是火红的果子
被夏天遗忘在生命的树上

让我的声音抛下锚
停泊在你的门前
我的眼睛在水里歌唱

是散落在海里的星星
我的嘴唇
是风，是浪花
轻轻地吻着
你的手臂和肩膀

我从天空慢慢地下降
梦轻盈地落在我的心上

心，总是那一颗

阿丹

我们像块木头
被削着、刨着
钉着、锯着
最后，连自己看着
都陌生了
对整个宇宙，我们还得
嘲笑地说：
心，总是那一颗。

我们像块石头
被碰着、砍着
雕着、磨着

最后，连自已瞧着
　　　　都害怕了
对整个宇宙，我们还将
　　骄傲地说：
　　　　　心，总是那一颗。

忠诚与遗弃

为了头发抚弄过的星光
为了亲吻过月光的脚印
为了微笑珍惜的孤独
为了被哭声揉碎的落叶
啊，不要忘记我

忠诚时，想起枪口，想起鲜血
遗弃时，想起角落里的蛛网
一双空洞得没有记忆的皮靴
没有一片雪花会在他怀里溶化
啊，不要忘记我

夜　晚

飞沙

我曾爱过夜晚——
星星缀满小小的天窗
风打扰着梦中的童年

在[illegible]的岁月那边
还梦绕着我
像[illegible]

我曾爱过夜晚——
没有哀愁，没有泪水
只有[illegible]的暗香
[illegible]的灯盏
进行着[illegible]的[illegible]
[illegible]

我曾爱过夜晚——
为了永久的记忆
追逐不会呈现的时间
[illegible]永夜虚的[illegible]
最后一缕星烟
[illegible]了[illegible]

[illegible]上的月亮

芒克

1.

月亮陪着我走回家。
[illegible]日子里[illegible]
一路[illegible]

2.

咪、咪、咪……

请你不要再把我打扰。

你是人吗？

也许你比人还可靠。

3.

当然了，

[illegible]

而你呢？

你就猜，

猫坐下来就逃。

4.

要把她带到将来的日子里去！

不论怎样，

一寸一寸总比不[illegible]好。

5.

生活真是这样美好，

睡觉！

6.

月光独自在荒草上流。

她是什么时候失踪的。

我一点儿也不知道。

候鸟之歌

北岛

我们是一群候鸟，

飞过冬天的牢笼，

在那寒冷的黄昏，

去天涯海角远征。

让疲倦的羽毛，

落在姑娘们的头顶；

让结实的翅膀，

托着那太阳上升。

我们放牧着乌云，

抖动的鬃毛掠过彩虹；

我们放牧着风，

飞行的口袋装满歌声。

是我们的叫喊，冰山下停泊着纵横；

是我们的啼哭，

玫瑰羞得满面绯红。

北方啊，故乡，

何时能实现我们的梦：
每条小溪里长出大树，
结出苹果的铃铛和钟……

岸

陪伴着现在和以往
岸
忠实的岸
举着一根高高的芦苇
四下眺望
是你
守护着每一个夜晚
守护着泡沫
　　这海边的星星
守护着贝壳
　　这浸血的翅膀
守护着灰色的胸膛中
　　冲击回旋的
　　古老的诺言和希望

我是岸
我是渔港
我伸展着手臂
等待穷孩子的小船
载回一簇簇渔红的灯光

试论《今天》的诗歌

辛锋

我们在文艺刊物《今天》中读到了对中国文坛说来是很新奇特的诗歌。人们自然而然地对《今天》杂志发表的诗歌进行了各种揣测和解释。我们在这里也想对《今天》的诗歌发表自己的看法，但不是在纷纭的意见中加上自己的一份筹码，来达到公认的客观价值。为什么不能这样做呢？这是因为，在我看来事情还没有到进行这种讨论的时候。

《今天》的性质是令人瞩目的，它是在中国近代历史的极为罕见的变革之后，由一些青年知识份子创办的文艺刊物。这样一份刊物的出现已经意味着它沉重的历史份量了。《今天》在它第一期的“致读者”中写下了它的宗旨：“四·五”运动标志着一个新时代的开始，这一时代必将确立每个人生存的意义并进一步加深人们对自由精神的理解；我们文明古国的现代更新，也必将重新确立中华民族在世界民族之林中的地位。我们的文学艺术，则必须反映出这一深刻的本质。这就是《今天》的宗旨，这告诉我们，《今天》在“四·五”运动之后，正在肩负着新文学艺术探索者的责任，这个责任也是历史的责任，即再创造中华民族的新文明。

在我们认识到《今天》的性质之后，大概就能知道我们讨论的范畴了。我们谈论《今天》诗歌的时候，免不了要讨论过去、今天和未来，就是说我们不能就诗而论，而是置身于历史之中来探讨《今天》诗歌的历史的精神实质。

一

人类文明史是人类精神在深化过程中把人类从野蛮改造成为文明的历史。文学艺术是人类精神的一部分。文学艺术正是对人类在现实生活中难以实现的理想要求给予美的精神价值，它在美的精神力量的作用下，改变着人类的生活。我想用精神美这个词来表示文学艺术的意义和价值，换句话说，“精神美”才是人类对文学艺术的要求和文学艺术美化、感化人类的精神作用。

人类文明史已经证实了这一点，这对于一个古老的、丧失想象力的民族却成了至为重要的历史教训。如果我们民族仍旧不能理解历史的惨痛教训、又不能正确地看待人类文明的进程，那么就只有不幸地用鲜血来写我们的历史。我们既然承认[illegible]，莎士比亚和托尔斯泰，那么为什

么不能承认我们不幸的事实呢？文学艺术不是人们吃饱喝足之后消遣取乐的牙慧；不是受人操纵的木偶；不是政治报告的改头换面；当然也不是歌谁之功颂谁之德。文学艺术是精神美的存在形式，没有精神美就没有文学艺术，这是文学艺术的精神性质所决定的。文学艺术的精神性质正是中国文坛恰恰缺少的，是使我们民族远远落后于世界其他民族的主要根源之一。

我们在《今天》中可以看到这样一首诗，这是第五期芒克的“献诗：1972——1973“中的一节”给诗”的诗：

冷酷而又伟大的想象，
是你，改造着
人类生活之外的荒凉。

这节诗正是指出了诗歌艺术的精神作用，它就是人们常常说的想象。没有想象就没有诗的创造，这是勿庸置疑的。看来文学艺术就是精神美，是人类精神文明的一部分。人类在自己纷纭的社会中，并不能实现从人到人的改造，人类需要精神文明和精神美来改造人类，人类在这种改造过程中，将失去与生俱来的动物本能，由此而成为文明人。人类需要在精神面前赎罪，以洗清自己的灵魂；需要艺术来美化自己的灵魂；需要创造出生命的动力。没有这些，一个民族就只有退化而没有进化的可能。

我在这里着重谈了精神对人类的决定作用，这对一个民族在展望新文明的时候是绝对有必要的。再者，所谓精神文明和精神美并不是先于经验的产物，它是人类想象的创造物。任何一个民族在丧失或者不尊重想象的创造力的时候，它就不再拥有精神文明和精神美，它的命运必然是衰亡。

中国人民已经挣脱了文化专制的锁链，展望着自己的新文明，在这个对中华民族命运攸关的时刻，必须指出新文明和新文学艺术的精神性质。唯此我们才能摆脱民族衰而不亡的、极其悲惨的命运。

二

我们在探讨《今天》诗歌的时候，免不了要涉及历史意识。四·五运动之后出现的某些新文艺现象实际上是人们在历史面前抉择的产物，但不是所有的抉择都是对新文明的再创造，只有从历史渊薮中涌现的，化合了两种或者多种不同质的再创造才符合历史的要求，简言之，这种再创造是历史提供给新文明的动力。

首先我们要涉及到历史观。历史观使我们认清了自己在历史中的位置就是说认识到了我们在时间中的位置和这个时代的历史意义。

中国近代历史是东西方文化冲突的历史。中国传统文化和西方文化一

直在越来越广泛的范围和领域里发生激烈的冲突。这是人类不同的价值，道德和审美观念的冲突。这种冲突改变了一个古老中国的文化面貌。中国在现代世界里必须进行变革，否则是无法生存下去的。中国由于在古代社会丧失了文明进化的可能，在现代世界就只好在东西方文化冲突中进行变革和再创造文化，这对于中国和世界都有不可估量的意义。

中国近代历史的重大事件正是东西方文化冲突的反映，诸如辛亥革命五四运动等等，这种变革事件标誌着再创造文化趋于深刻而成熟。我们看到了一种重新复兴中国文化的征象。可是，历史并不是在模式中形成的。中国近代历史上一场极为罕见的变革在我们时代出现了。这就是使我们千万人遭受耻辱、痛苦和灾难的文化大革命。这就出现了历史的反常现象，一个逐步复兴文化的民族突然被一场国粹主义的文化大革命毁掉了维系文化生命的链条。这场变革的破坏作用，也形成了对过去文化的冲击。结果文化冲突不仅仅是东西方文化的冲突，还有对中国业已形成的近代文化的冲突。文化冲突已经不再是与外来文化的冲突，甚至中国近代文化内部也形成了剧烈的冲突。事情已经发展到不是一重的冲突，而是双重或多重的冲突了。如果象前面所说的，是冲突造成了对文化的再创造的话，那么，我们时代所面临的多重冲突对文化的再创造将会发生根本性质的变化。我们不妨把这个时代称作中国近代历史变革的渊薮，它对文化冲突将起一种根本的作用，即真正的再创造中国的新文明和新文学艺术，而不象过去那样留有过多的模仿的痕迹。

三

我们谈论《今天》的诗歌，必须要涉及到历史意识，否则我们的所做所为就有可能是无谓的了。《今天》的诗歌也恰恰是在我们上面所说的文化大革命时代产生的。我们因此而面临了一个更有意思的问题：《今天》的诗歌何以在这样一个时代产生。

历代的变革总是由青年人完成的，这说明了青年人对变革赋有极为大的使命。这个时代的青年以他们更新民族生命的本能注视着历史变革的混乱状况，他们被卷进混乱的变革激流，做出了自己的牺牲。但是世俗事物并没有因此而酬谢他们。他们在这样的冷落面前开始思考他们生存的意义了。这种思考是绝大多数生存在这个时代的人都经历过的，它要求每个人都做出回答，但是事实上绝大多数人都是无法回答的，因为原有意识的逻辑已经不再能起作用了，就需要人在精神上的再创造来作出回答。

关于这个问题，牵涉的方面很多。但是恰恰这种精神状态才是诗歌的

衍生地。我们先来谈一谈弗洛依德的精神分析学说。这有助于我们理解这一代青年人的精神反馈和诗歌的衍生。

弗洛依德把人的意识分成三级意识，即自我、超我和潜意识。意识的自我通常被称作自我。自我的主要任务是竭力调和本能的、潜意识的生物需要和超我的社会需要。所谓的超我，就是通常所说的良心和社会正义的功能。潜意识就是遗传的本能或者内驱力。这三级意识构成了人的意识。但是这三级意识并没有必然的平衡关系，自我是弗洛依德的现实原则的主要媒介。它汇集和统一各种心理过程。艺术作品正是以自我那里得到其组成的形式的，正如它是在超我中得到其道德或社会目的一样。超我是一切道德制约的代表，它鼓吹走向完美，即通常人们所说的"高级"事物。艺术作品和每一个心理领域都有相应的地方，诸如自我、超我对艺术创作的作用。但是最主要的被称之为潜意识的本能是艺术创作的推动，非理性和神秘力量的决定的创造作用。

弗洛依德对人的意识的这种精神分析，有助于我们找到通向艺术迷宫的那条路。对我们所要谈的这一代青年和诗人来讲，这个三级意识在我们称之为劫数的那个历史的断裂地带，形成了青年人和历史的多重的意识断面，结果这些意识断面彼此卷搅，彼此接触，形成了弗洛依德称之为"一片浑浑沌沌的天地，一口扬扬滚滚的大锅"的境地。这种境地就是精神创造的原生地和诗歌艺术的衍生地。

我们在《今天》诗歌中能够强烈地感受到青年人的精神反馈。例如第二期发表的食指的"相信未来"最后一节这样写道：

> 朋友，坚定地相信未来吧，
> 相信不屈不挠的努力，
> 相信战胜死亡的年轻，
> 相信未来，相信生命！

这节诗的结构并不复杂，但是一种不屈的奋斗精神在"相信"这个词的一再重复之下，力度的冲动震撼人心，把人的精神状态推到人类正义的高度。这是前面所说的青年人的本能和超我的人类良知汇合到一起的作用可以说，正是这种人类的正义感，特别是青年人在人类正义的感召下，为理想、为自由的奋斗精神成了这个时代的主旋律。对人类正义之感我们在《今天》上看到几个不相信，这是北岛在《今天》第一期上的"回答"：

> 我不相信天是兰的；
> 我不相信雷的回声；

> 我不相信梦是假的；
> 我不相信死亡无报应。

这里的几个"不相信"在一般人看来无疑是应该相信的，可是诗人并不相信，四次重复了"我不相信"，同样使我们在混乱的历史时代面前产生了庄重而又怀疑的正义感。

这几个相信和几个"不相信"就是我们所说的精神反馈，是自我、超我和潜意识激烈杂锋的结果。这很象哈姆雷特"死亡还是活"的永恒思辨这一代青年人在这场巨大的历史动乱面前，用他们的诗歌写下了争取自由的意志：

> 哪怕荆棘刺破了我的心，
> 火一样的血浆火一样地燃烧着，
> 挣扎着爬进了那喧闹的江河，
> 人死了，精神永不沉默！

这是食指在第二期发表的"命运"的最后一节，这种对于命运的态度是出于宁可被击败而不能丧失灵魂、宁可死亡而不能苟活的自由意志。事实也正是这样，这些青年人从来没有放弃理想，从来没有趋炎附势，从来没有放弃争取自由的神圣权利。他们在奋斗之中一次次地从血泊中爬起来迎接黎明，他们的生命就不再是一次性的生物生命了，人的精神性出现了这是诗人之所以成为诗人的先决条件。同样，对于诗歌艺术说来，真实的生活是诗人感奋的基础，否则任何心理上的不真实都会在诗歌里充塞造作之感。

这些青年诗人不仅需要真实的生活，他们还需要对世界有批判性感悟的精神，这是基于自我，超我的诗人的潜意识在历史的断裂地带感发而为诗的意象的通道。用俗话讲就是有勇气接受范围广阔的刺激和挑战。在精神反馈的"浑浑沌沌的天地、扬扬滚滚的大锅"的境地中摄取诗的词汇、想象和联想，依据每个诗人的个人本能进行回答和应战。著名心理学家荣格认为："正是这种创造性活动为一切无法回答的问题提供了解答；它是一切可能性之母，在其中，正如一切心理对偶一样，内部和外部世界结成活的统一体"。青年诗人开始用创造性想象做出回答，这就是诗，也就是前面说过的在原有意识的逻辑已经不再能起作用的时代，需要人在精神上的再创造来做出回答。

四

创造性的精神活动象滚烫的泉水在《今天》的诗歌中涌现了。第三期

发表的江河的"遗属"中这样写道：

我记下了所有的耻辱和不屈
不又尸骨，不是勋章似的磨圆的石头
是战士留下的武器，是盐
即使在夜里也闪着光

青年诗人对时代做出了反应，这种反应不象一般人那样在时代面前消失了自我意识，反而由于精神上的再创造，一个闪耀着思想之光的精灵在徘徊。

星群在我的身边闪烁
象无数只期待与愤怒的眼睛
象我的遗嘱上字迹的声音
在我并不消切的河流中
我走着
带走了一层泥沙

这个精灵象是和夜空的星星在一起，神秘莫测，它在追溯和塑造什么为了这个苦难的民族。它用河流的泥沙来清洗自己的灵魂，把神秘的想象带给这个古老的民族。

民族的灾难已经过多
人民的伤口无法愈合
以至把武器和宝藏珍重地埋入地下
泪水和血汇成大大小小的河流
这就是以磨炼了我的性格
构成我沉默和执拗的使命
提醒着我、推动着我，走向东方

青年诗人和那个想象创造物的精灵成为一体了，他承受起民族的苦难用受的精神来弥合人民永久的创造，用不再推卸的"沉默和执拗的使命"重新开创中华民族的精神文明，重新在新文学艺术领域内开拓塑造和赋形，创造精神美。他走着，他们走着，肩负着创造性使命，从东方"走向东方"，迎接初升的精神文明的太阳。

就这样，诗歌从青年诗人还未被割破的喉管中灼热地唱出来，他们要让古老的过去在创造者手中结束衰而不亡的命运，要让在痛苦中思索的闪光成为点燃未来文明的火种。

五

太阳升起来。
把这天空
染成了血淋淋的盾牌。

这是第一期上发表的芒克的"天空"的第一节诗。这是什么意思呢？想象力不强的人很难体会这节诗的意思。这节诗是象征主义的诗，而象征是意义的集结。对于诗歌艺术，我们并不一定要求字义的真实程度作为联想的基础，亚里士多德在这方面说得好："与其不合乎情理的'可能'，不如合乎情理的'不可能'"。象征未必要用字的直接意义进行艺术表现，象征本身就是由多重意义构成的。对于这节诗，我们在"天空"这首诗中可以理解到诗人的本意。然而，这节诗本身也可以成为独立的超乎寻常的意象。

这节诗本身在我看来，是诗人生活在那个动乱的年代的思想感情高度集中后，象征地把自己的感受创造成为诗的意象。这是诗人的感受，他感到一个自然界的灼热的火红的太阳，正在把自由的兰天强有力地涂染成血，天空象是成了一块盾牌，覆盖在人们头上，这种强有力地改变一切的方法，使得天空也涔涔淌血。实际上这是诗人的历史感，他用自然现象来象征自己的历史意识。一个血淋淋的天空，会是诗人进行更丰富而深刻思想的"一片浑浑沌沌的天地，一口扬扬滚滚的大锅"。但是，这个血淋淋的天空不是属于太阳的，而是属于诗人自己的。

在《今天》的诗歌中不仅仅有芒克的天空，还有不少青年诗人也都有自己的天空，他们在自己想象的天空写下了自己的感情和理想。第二期上发表的艾珊的"冷酷的希望"也是诗人在自己的天空面前充满美好的理想，而又在理想和现实的冲突中仅留下了冷酷的希望。这个冷酷的希望是诗人在历史动乱的年代仅有的希望。然而，这样的希望对于正在进行文艺探索的青年人说来是如此宝贵，他们在自己的希望中获得力量。

诗歌艺术不仅仅表现时代的题材，它也可以表现其他方面。但是我们必须强调诗歌艺术的精神本质，即精神美。没有精神美，诗歌艺术就丧失了生命力。表现时代题材的诗歌固然使我们获得了精神力量，非时代题材的诗歌也应该有这种力量。

我们在第一期上看到了北岛作的"黄昏："丁家滩"这样一首诗。诗一开始就这样写道：

黄昏。黄昏。

丁家滩是你兰色的身影。

黄昏。黄昏。

情侣的头发在你肩头飘动。

这首诗一开头就把情境和意境烘托出来了，而用的词汇并不晦涩，拟也是比较简单的。那么，为什么我们能感到美呢？在这短短的几句黄昏不再是简单的自然现象，而成为拟人的美了。在这里想象也不是的幻觉，它把一种累加成分附丽其上，诗的表面上的实体继续存在，是大自然中的黄昏，可是由于这种成分的化合作用，黄昏被意造和意拟人的美了。“黄昏，丁家滩”最后写道：

夜已来临，

夜，面对着只眼睛。

这是一小片青空，

这是等待上升的黎明。

诗人在结尾再次塑造了拟人美，这不再是开头的那种女神式的美是把人的眼睛想象成自然界的光明。这首诗首尾呼应很好，把拟人明联系起来了从这里可以看出，诗歌所产生的美是为了满足人类的需要的是一种在现实世界之外的精神美。诗歌艺术美化和感化的对象人格和人道，它唤醒人们，赋与所有有想象力的人以精神价值。

在《今天》的诗歌中，我们还可以看到一部史诗，这就是江河念碑”组诗。“纪念碑”组诗是诗人对历史的更为直接的思考和感组诗气势磅礴，寓意深刻，形成了独特的风格。“纪念碑”组诗到止发表了“纪念碑”、“我歌颂一个人”、“葬礼”、“遗嘱”和啊，祖国”。这几首诗从不同的方面来表现历史，塑造历史。我们念碑”组诗中可以看到时代的各个方面。“纪念碑”这首诗把诗人连成一体，用纪念碑做为象征，它抗议“生命在死亡中成为东方的而“斗争就是我的主题”。这首诗表达了一个要摆脱衰亡命运的民志，构成了组诗的雏型。史诗是每个民族在自己的历史条件下为文鲜血和生命写下的诗篇，它采用诗来表现，影响和改变自己的民族中“我歌颂一个人”和“葬礼”讴歌了中华民族的英雄，把他做为象征，人民在和民族英雄命运休戚相关的斗争中战胜了封建法西斯改变了中华民族的历史。这是史诗所歌颂的主题之一。“遗嘱”表代青年的精神状态，前面已经谈过，这里就不再赘述。“祖国啊，着重歌颂了对祖国的热爱，对土地的热爱，对黑暗的抗争，对未来

河的“纪念碑”组诗是我们民族的一部史诗，它不可避免地要对的命运发表意见，这是这代青年的责任，也是诗人的责任。

在《今天》杂誌中能够看到不少的青年诗人在动乱的历史年代唱中的歌，第三期诗歌专刊中能够看到这些诗歌的概貌。其中除了纪念碑”组诗以外，有齐云、食指、方含、芒克、舒婷和北岛的的诗歌。例如方含的“在路上”就是这一代青年对美好理想被现的忧怨的歌谣体诗歌。而食指的“鱼群三部曲”则充满了奋斗、牲的精神，这是这代青年人顽强意志的表现。齐云的诗歌充满了调，真切地表现了这代青年人受压抑的情感。舒婷的“中秋夜”诗人在选择生活道路时极为复杂的心情。这些青年诗人丰富而深构成了我们所谈论的《今天》的诗歌。

们在《今天》中读到的这些青年诗人的诗歌，虽然在风格上、在题材不尽相同。可是能感到时代的脉搏在跳动，跳动来自心脏，来自那拯救时代的、用跳动来证明生命存在的心脏。

《今天》的诗歌是这一代青年诗人汇集成的新诗歌潮流，它在冲洗着的血迹和污虫，用滚烫的诗的泉水浇灌这块干旱的古老的土地，这股止在奔腾向前，流向祖国的山河大川，流向人民的心田，流向兰色的和天空。

六

在本文的引言中谈到我们在这里讨论的是《今天》诗歌的历史的、精神实质，在本文前几部分依次就文学艺术的精神性质、历史意识和文化关系，青年人在历史中的精神反馈、这种精神反馈造成诗歌的衍生和《今天》诗歌的精神性质进行了讨论。在我们所进行的讨论中，意识到了《今天》诗歌确实有历史的、精神的实质。它就是是我们所谓的在文化冲突的历史中创造精神文明和精神美的新文艺现象。对这个新文艺现象进行全面的历史估价还为时过早，但是这并不等于说这个新文艺现象不具有历史意义。

《今天》的诗歌做为新文艺现象的历史意义可以做出简单的归纳，这不是不可能的事情。首先，这个新文艺现象是出现在中国近代历史极罕见的大规模冲突的历史时代，这个历史时代的多重的文化冲突将从根本意义上对中国文艺史、文明史和再创造新文明具有决定性的影响和作用。这样从这个可以称为历史渊薮的时代涌现出来的诗歌本身就是历史的产物，是历史的精神美的诗歌艺术。其次，这是一代青年人在历史动荡的年代写就

的诗篇。一些真诚的青年必然要和那个历史淵数一样在自己的精神上形成反叛。这时候，诗歌艺术就不能形同过去的诗歌，也不能和同时代随波逐流的文人相谷同唱无味的烂调。青年诗人只有在那个真正的生诗歌的精神反叛的境况进行再创造。这种再创造的性质就是新文明的活力。新文明由此而不安、躁动，就象一个快要来到这个世界的生命将要从母体中分娩出来似的。对这点也许我们就可以称之为历史意义。

但是对一个古老民族说来，守旧意识常常占上风。人们常常以传统的守旧意识来看待新兴的、有生命力的事物，而很少认识到我们民族衰而不亡的命运正是这种根深蒂固的守旧意识造成的。人们不尊重，也没有认识到创造性事物的重要性，再次以强大的习惯势力摧残它、蹂躏它，认为这是少数未成年的年轻人异想天开的把戏。他们最有根据的理论就是认为新文艺现象是"非正统"和"非传统"的。我想在此也来谈谈这两个问题。

我们先来谈谈所谓正统问题。《今天》的诗歌做为新文艺现象确实和所谓正统诗没有任何相似之处。它确实有点象是从天上掉下来似的。那么基于对数量对比的这种浅薄认识就能证明《今天》诗歌的"非正统"性质吗？这种认识问题过于专断大胆，也显的浅薄无知。我在这里不想反唇相讥，倒是想在对中国近代的文学艺术史的讨论中来回答这个问题。

中国新诗在三十年代形成了特有的风格。这是受西方现代诗的强烈影响，又能在中国生存的新诗歌。这是西方现代诗歌深刻的精神性质影响和改变中国古典诗歌的结果。这对中国诗歌史说来是很可喜的现象，因为中国新诗已经能独自存在了，虽然免不了要留下模仿的痕迹。三十年代的诗歌确实为中国新诗奠定了基础，同时也在中国文艺史上也占有极重要的地位。我之所以这样说，是因为三十年代诗歌确实具有某种精神性质，那么我们也就可以称三十年代诗歌是精神美的诗歌了。但是三十年代兴起的文艺运动很快就被政治运动侵扰了，自此以后，强烈的政治空气侵袭了文艺领域，诗歌艺术因此丧失了精神美的价值和作用，被套的政治的意识形态的网络中，诗歌艺术的灵性被窒息了。我们自此之后只能听到喋喋不休的政治说教。久而久之，人们习惯了这类诗，以为诗也是在向我们阐明什么问题，在让我们领悟什么政治道理。结果，诗歌艺术所能给予人的精神美荡然无存，只剩下了政治的"正统诗"。我在这里不是否定政治诗的存在意义，政治诗做为一类诗歌是可以独立存在的，但是这类诗歌正象它可以独立存在一样必需是自由的，是属于精神性的诗歌艺术，而不是被套在政治的意识形态的网络中，成为被统治者。如果政治诗都是被政治的意识形

态统治的诗歌，那么这种占分量很大的政治的"正统诗"实际上丧失了诗歌艺术的精神性质，即不再是精神美的诗歌了，反而成了一种不伦不类的诗。实际上，这类诗才真正离开了诗歌艺术的正统，即不再表现精神了。

那么《今天》的诗歌是不是正统的呢？如果我们同意精神美即诗歌艺术的正统，那我可以说《今天》的诗歌是正统的。

我们再来讨论所谓的传统问题。这个问题首先涉及了我们中国人的传统观念，即认为效仿前人的认识就是因循传统。这个从孔子那里来的认识扼杀了我们民族几千年的文明进化，使我们民族在近代不得不进行惨痛的变革。这种传统的守旧意识是我们民族衰而不亡的症结之一。所谓传统绝不是因循前人的认识，在前人的成就面前顶礼膜拜。传统是无法继承也是继承不了的。谁要试图在前人的成就上添油加醋，以为自己扩展了前人的成就，那无非败坏了前人的成就，也败坏了他自己。传统是某种有广泛意义的东西，这需要人具有深远的历史意识和历史感，同时进行自己的精神创造活动，只有这时候，创造者才创造了传统。他拥有了历史永不衰败的意义和价值。这不是后人所能效仿的，后人也必须进行精神创造活动才能拥有传统。这样看来，传统不是既定的，它是在创造过程中形成的。

我们如果同意对传统的这种认识，那么我们可以说《今天》的诗歌并不是"非传统"的，起码它在精神创造的活动中，在对中国新文学艺术和文明的探索过程中正在获得传统。所谓的"非传统"并不是《今天》的诗歌和新兴的文学艺术现象，恰恰是那些维护守旧传统意识、丧失创造力的社会势力。

我们在认清了正统和传统的概念之后，就可以说所谓"非正统"和"非传统"并不属于《今天》的诗歌。相反，《今天》的诗歌正以它的精神来到饱经创伤的中国大地。它深情地歌唱着：

新的转机和闪闪的星斗，

正在缀满没有遮拦的天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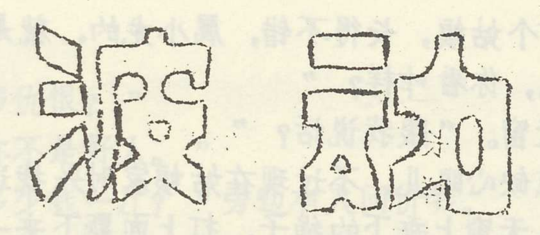
那是五千年的象形文字，

那是未来人们凝视的眼睛。

《今天》杂誌所发表的诗歌，以它不同风格、不同特点所形成的诗歌

潮流来到了中国，它是在历史渊薮中出现的。它要为中国的新文学艺术和新文明做出自己的尝试和努力，好让中华民族重新以文明民族出现于世。《今天》的诗歌在它过分艰辛的成长过程中，难免失去了一些东西，这恰恰说明了在中国文学艺术的境遇。一个热爱艺术的民族是不能对此无动于衷的。否则，失去精神文明和精神美的民族会再次重蹈历史的复辙。

历史造就了一代青年和诗人，历史将为他们作证。



艾珊

8

〔白华〕

我眯起眼，舒舒坦坦地靠在小铺的门板上养神。两只芦花鸡在脚边转悠来转悠去，咯咯地找食吃。前边集上闹哄哄的。卖卤肉的老头儿用勺当当地敲着锅沿，爆米花的风箱拉得呼呼响。卖豆腐的小哑嗓吆喝个没完，再凑上老母猪挨刀似地尖叫，真够得上一台戏……咪咪、咪咪，哪儿来的猫？我四下扫了一眼，扭头顺着门缝瞅去，原来柜台上蹲着只肥肥胖胖的老猫。我的祖宗，嗬。

“喂，”有人说。我回过头，一个手指上转着串钥匙的妞儿上下打量着我。

我指指门缝。“贼！”

“哼，我看你倒象个贼。靠边，到别处买不行，还非得一棵树上吊死？”她一边拆窗板，一边说。“来，帮帮忙。”

“嘻，有啥法子。那年赶走了印度反动派”，我一瘸一拐走过去，帮她搭了把手。“弄得连老婆都说不上。”

“瘸啦？”她半信半疑地瞅着我。

“哎，主要是这儿，”我指指头上的一块刀疤。“挨了一刺刀，不好使唤喽。”

“我看你还挺机灵。”她打开门。“你现在干啥工作？”

“看大门。”

“能行吗？”

“对付着吧，好歹贼都有点怵我，绕着走。”

“你的模样是不善。”她走进柜台，在一个破碗里拌着棒子面，老猫叫得更欢了，围着她直转悠。“急个啥，黄黄……你每月挣多少钱？”

“没个准数，反正加一块够花的。”

"我们邻居家有个姑娘，长得不错，属小龙的，就是有一样差点儿事，是个哑巴，你看咋样？"

我指头打量着天窗。"跟我说话？"

"啧，你是有点缺心眼儿，不过现在姑娘家时兴找这路人……"

我拽了拽一截从天窗上垂下的绳子，打上面飘下来一阵尘土。

"你对我们这儿天窗很感兴趣？"她问。

"唔，上吊挺合适。"

"呸，少这儿添丧！"她腾地站起身，把辫子一甩，气呼呼地说，"买啥，快说吧！"

我咧嘴笑笑，掏出张十元的钞票，用指头弹了弹玻璃柜。"来金工字的，找得开吗？"

"你还自以为是财神爷呢。告诉你说吧，再大的票子也找得开。"

我一瘸一拐地出了小铺，拐进左边的小胡同。蛮子正靠在墙上抽烟，不停地朝地上啐唾沫。

"有货吗？"他急忙问。

"挺满。"

"集一批就端？"

"急啥？里头有个妞儿，我让她作蜡……"

蛮子嘿嘿笑了，"老爹看上了？"

我啪地打掉他嘴上的烟卷。"别找不自在。滚吧，去找条结实绳子，再捡上个刮风下雨的好日子，心急喝不了热米汤。"

我出了胡同口，迎面碰上媛媛。她拎着草篮子，眼睛盯着鞋尖，一付没精打采的样儿。

"站住，"我说。

她抬起头，吃了一惊。"你？"

"你叫媛媛？"

"干吗？"

"怪水灵的名字。"

"少废话，我不怕你！"

"扯哪儿去了，"我双手抱在胸前。"我冲了你的生日，恨我不？"

"恨你！"

"是阶级仇恨？"

"反正你不是好人。"

"这鸡多少钱一斤？"旁边有人问价钱。

"一块七。"

"好人？"我笑了起来。"你指指看，这世上哪个是好人？就拿你爹他们来说吧，人模狗样的……"

"不许你说我爸爸！"

"老婶子，这鸡怕有瘟病吧？"

"你们城里人咋这嘎法儿，昨儿还下了个蛋哩。"

"如今分大盗小盗，大贼小贼，不过使的法子不一样。大盗大贼们啥都要，连人的心都偷；我们不过他妈的卖了自己的心，换点儿他们的剩捞……"

"胡说！别给你脸上贴金了。"

"好吧，我问你，挨过饿吗？"

她一愣，摇摇头。

"要过饭吗？睡过马路吗？被人家打过半死吗？嗯？"我低声吼着，向前逼了一步。

她的小刷子摇来甩去，象个拨浪鼓。

"怎么不吃食？"

"大清早给小米儿撑着啦。"

"出来晒晒太阳吧，瞧温暖的小窝给你捂得白白胖胖的。"

"干吗训人？"媛媛委曲地鼓起腮帮子，眼里闪着泪花。

"好啦，"我掸掸袖口上的尘土。"这是我三八年当政委时的老毛病。"

媛媛扑哧一声又笑了。"你这个人真神。"

"少要俩钱吧，老婶子。"

"你叫姑奶奶，也这个价。"

"嘿，瞧谁来了？"我说。

媛媛顺着我指的方向瞅去，皱皱眉，扭头就走。

"慢着——"我喊了一句。

媛媛挤进人群中。

〔杨讯〕

白华挤了过来。他捏捏头上那顶揉皱的黄帽子。"伙计们，你们是来买锅碗瓢盆，还是买铺的盖的？"

"买星星，"肖凌说。

"又是星星，"白华冷笑了一声。"丧门星要不？"

肖凌笑了。"可我见到你很高兴。"

"我不高兴，"白华说。

"为什么？"我问。

"别他妈装蒜了，姓杨的。"白华把帽檐推向一边，阳光落在他那张阴沉的脸上。"话是怎么说，两山碰不到一块，两人可有碰上的时候……"

"我不明白。"

"换个地方让你开开窍。"

"走吧。"

"不能去。"肖凌一把搀住我的胳膊。"白华……"

"说下去呀，天地良心，我倒想听听你怎么个说情法儿。"

我推开肖凌。"白华，别那么狂。你说怎么办，我奉陪到底！"

"喝，好样的，我还当你们这号人都他妈的脓包软骨头呢。好吧，咱们先来文的，就这儿说答说答。肖凌，你去边上呆会儿，他丢不了。"

"去吧，"我说。

肖凌看看我，又看看他，转身朝路边的旧货摊走去。

白华从口袋里摸出一盒工字牌雪茄，拆了封，弹出两颗。我伸手按下第一颗，抽出第二颗，掏出打火机点燃。

"嘿，还在点行，在北京也趟过这条路？"他说。

"就算是吧。"

"可咱们打娘胎里就不是一路人。"

"我想，你一定吃过不少苦……"

"哼，你倒他妈的可怜起我来了。"

"咱们谁也不值得可怜。"

"少啰嗦，你总该明白这么个理，我干掉你很容易。"

"你也该明白：我从来不怕什么威胁，就是关在死牢里，也没

说过一句好听的。"

"你也坐过牢？嘿，真是新鲜事，是抢东西还是玩女人？"

"反对交公粮。"

他吹了声口哨。"政治犯。"

我们默默地抽着烟。从他的目光里可以看出，我在他心中地位提高了，也许他并不愿意对自己承认这一点。

"你喜欢肖凌？"我突然问。

"这话没你问的份儿。"他咬了咬嘴唇，说。"老实说，你有一手。"

"你不了解她，她不是你想象的那种人。"

"你又不是我肚里的蛔虫……好吧，我这穷叫化子识相点儿，嗯？！"他把牙齿咬得咯崩响，腮帮上的肌肉绷得紧紧的。"我恨透了你们这些有钱有势的家伙，啥都让你们占着……"

"我一无钱，二无势。"

"你以为她和你一路人？哼，这我早看透了，你不过图个新鲜，根本不会一辈子死跟她，玩腻了就再换一个……"

"我很奇怪这话出自你的嘴。"

"你不懂得爱，不懂……"

"也许吧，如果我们每个人多懂得一点爱，世界就不会这样了。"

"我看你是镶金边的夜壶，尽是嘴上的功夫。"白华把烟头扯碎，抛在地上。"这事不能算了，没那么便宜。"

"那是你的事。"

我们朝旧货摊走过去。一排五颜六色的旧衣服挂在竹竿上，在肖凌的头顶上飘荡。她正抬头望着其中的一件白连衣纱裙，用手指摸着。这裙子和周围的气氛，和尘土、喧闹声以及盘腿坐在地上的小贩，显得极不协调。

"我的老天爷，这是打哪儿飞来的？"白华说，"我敢赌点啥，准是王母娘娘穿过的。"

"太贵了，他要三十。"肖凌说。

"二十五，"小贩半闭着眼咕噜了一声。一只苍蝇正跟他的秃顶纠缠不休。

"老哥，冒冒烟吧。"白华蹲下去，递给小贩一支雪茄，接着

用地方土腔说："打哪儿来？"

"定乡。"

"听话音咋这熟哩，俺北辛堡的，才三里地。老哥，听说家里又闹水啦，哪碗饭都不好吃……"

"是哩"，小贩毫无表情地吐出一口烟。"俺也是没法子，挣点儿奔命钱，看在乡亲面子上，这褡儿卖十五，你扯了卖布头都值当。"

"敢情。"白华拍了拍小贩的肩膀，压低声音说："还在赶毛驴，老哥？"①

小贩哆嗦了一下，睁开眼斜盯着白华，露出惊讶的神色。"这位大哥在哪个柜上吃粮？②"

"豆腐房后边种高粱。"③

小贩眨了眨狡黠的小眼睛，跟白华低声攀谈起来。肖凌偷偷地捏了捏我的手，微微一笑。

"板上钉钉，五块。"白华说。

"要是大哥瞧得起，捡好的拿吧。"

白华掏出五元钱。"嗨，留点儿酒钱。"

小贩接过钱，对着太阳照了照，小心翼翼地揣进怀里。白华取下褡子，抖了抖，递给肖凌。

"白华，"肖凌说。

"拿去试试，算咱的一点意思。姓杨的，打起精神来，你要是对不住她，可别怪我属牲口的，翻脸不认人，回见吧。"

失去热力的落日，垂在小土房的屋檐下，象盏过早点燃的灯笼。远处的村庄升起了宁静的炊烟。生产队的高音喇叭播放着地方戏。偶尔传来一两声狗叫。

肖凌走到渠边。"来，这儿坐一会，我不想马上回到屋里去。"

"这儿的傍晚真美。"

"人类建造墙壁，不仅是为了防御别人，也为了防御自己，有谁能经得住大自然的诱惑呢？"

"恐怕只有我。"

"怎么？"

---

①②③均系当地鸦片贩的行语。

'有了你的诱惑，我别的早顾不上了。"

肖凌怪样地一笑。"说说看，我怎么诱惑了你？"

"你有一颗金子的心。"

"那才可怕呢，有一股博物馆和商人的气味。我只是一个普通人。谁轻易地建造偶象，谁也就会轻易地砸碎它。"

"不会的。"

"那你就不要建造偶象。"

"我，建造墙壁。"

我们在渠边坐下来，肩靠着肩，默默地望着云霞浮动的远方。天色渐暗，初夏的田野上各种混杂的气息显得更浓重了。

"兔子！"肖凌的肩头动了动。

我顺着她指的方向望过去。果然在不远的田埂上，一只野灰兔正跳来跳去。"看样子，它很满足。"我说。

"为什么？"

"准是刚偷了萝卜。"

"可我偷了你，却一点也不满足。"她笑了，但笑容很快从她嘴边消失。她若有所思地摇摇头，拔起几片草叶。"真的，有时候我居然会有一种模糊的感觉，仿佛这一切都是偷来的……"

"哪一切？"

"落日、晚风、莫名其妙的微笑，还有幸福。"

我把她拉进怀里，用手托起她的下巴，凝视着她的眼睛。"这一切属于你。"

"不，落日和晚风属于大自然，微笑属于瞬息，而幸福，"她停顿了一下，垂下眼帘，"只属于想象。"她推开我，蹲在渠边，把撕碎的草叶一点点放进水里，看着它们漂走。然后她把辫梢缠在一棵野花上，又慢慢地绕开。"杨讯，我有点担心。"她忽然说。

"担心什么？"

"咱们的差异太大了。差异并不是坏事。可在一个一元化的社会里，往往是不合法的。"

"我看不出有什么差异。"

"那你可能被欢乐蒙住了眼睛。首先，我问你，你爸爸妈妈知道我的存在吗？"

“我在信里提过你。这一点尽管放心，他们虽有点糊涂，却是真正的‘民主派’。”

“我怀疑你的话里掺有过多的感情色彩。不过，暂且相信它的可靠性。我再问你，你了解我吗？”

“还要我怎么了解呢？”

“比如，你了解我的经历吗？”

“咱们的经历恐怕差不多。”

“这‘恐怕’二字就差得不少。你怎么就不知问问呢？”

“我的钉子还没碰够？”

“怪我不好，可那是很久以前的事情了呀。再有，你了解我的心情吗？”

“我看你挺快活。”

“你错了，直到我死那天，不可能再有什么完全的快活。看得出来，你是挺快活的，而我呢，既快活，又辛酸。这也正是咱们的差异。”

我颓丧地拾起一块石头，在地上画来画去。

她抓起我的手，取掉石头，把掌心贴在自己脸上。“别丧气，好吗？我并不想扫你的兴，是你改变了我的生活。我也愿意相信幸福是属于咱们的。”她跳了起来，掸掸身上的土。“好啦，关于幸福所有权的归属问题，谁还有什么意见？现在举手表决。”她举起手，又拉起我的手。“加上那棵小杨树，一共三票，全体通过。等一等，我去拿点酒来庆贺庆贺。”

肖凌走进屋里，拉开灯，窗格子分割着她那欣长的身影。她正脱掉衣服，整个动作好象电影中的慢镜头。过了一会，灯熄了，她站在门口，穿着那件雪白的连衣裙，走了过来。茫茫的夜空衬在背后，而星星则是那无数的飞沫。她把酒瓶和杯子放在一边，走到我跟前，微笑地望着我。（在整个黑色的海洋中，她是一个美丽的浪头）

“来，抱紧我。”她说。

我依旧呆呆地望着她。

“来呀”，她伸出两只光滑的胳膊。

我站起来，紧紧地搂住她，弄得她的关节吱吱作响。

“轻点儿，杨讯。”她喘着气，说。

酒杯中，无数碎银子沉淀成一轮明月。我抬起头。“肖凌，我告

诉你件事。”

“说吧。”

“我的困退手续办成了，妈妈来信催我回去。”

她平静地望着我，脸上没有任何表情。她的肩后弥漫着银灰色的冷光，黑暗似乎在这冷光中轻轻颤动。“你怎么不早说？”

“我本来都不想告诉你，我根本不打算回去。”

她转了转手里的杯子。“为了我？”

“也是为了我自己。”

“回去吧，妈妈需要你。”

“不。”

“你不懂做母亲的心理。”

“你懂吗？”

她凄楚地笑笑。“当然。”

“除非把你也办回去，否则我不会走的。”

“这不可能，我没有家。”

“没关系。如今越是不可能的事越能办得到。”

“不，不，我不想回去。”

“那咱们就在这儿一起生活吧。”

“杨讯”，她抓住我的手，热切地说。“我从没有向你要求过什么，不过这回你一定听我的话。回去吧，咱们分开了，心还在一起，不是挺好吗？”

“别劝我，没用。”

“你，你太固执了。”忽然她的肩膀抽动起来。

我慌了。“怎么啦，肖凌？”

“不，你糊涂得真该挨揍。”她破涕为笑，抹掉眼角的泪水。“我为你的固执高兴呢。”

“我的固执？”

“也许我太自私了……说点别的吧。”

“谈谈你的经历，怎么样？”

“先干了这杯酒。”

我们碰了杯，一饮而尽。

“嗯——，从哪儿说起呢？”她把双手枕在身后，仰望着星空。“今晚很美，不是吗？”

“很美。”

她叹了口气。“我不想说了，咱们还有明天。”

远处传来隆隆的马达声，一道雪亮的灯光跳动着，照亮了树丛和柴垛。无数个影子在田野上旋转，象千军万马的队伍，灯光忽地朝我们扫来，晃得人睁不开眼睛。肖凌偎依过来，紧紧抓住我的胳膊。

拖拉机开过去了。

〔肖凌〕

中秋夜。我们女生的那间低矮的小屋里烟雾腾腾，大伙聚在土炕上喝酒、闲聊。有人用口琴吹着一曲曲忧伤的歌，有人站在窗前，怪声怪气地朗诵着高尔基的《海燕》，一个喝得醉熏熏的女生冲到院子里，在月光下跳舞，招来一阵阵老乡和孩子们的哄笑。我环视了周围一眼，缩了缩肩膀，又凑在油灯下捧着书看下去。

忽然，有人碰了碰我，原来是谢黎明。“怎么不跟大伙一块乐乐？”他问。

“这叫乐吗？我看比哭还难受。”

“应该理解别人的心情。”

“我学的是兽医，对人不感兴趣。”

“你干吗老呛人？”

“对不起，你打扰我看书了。”

他悻悻地走开。

煤油灯爆出最后一朵灯花，晃了晃，终于熄灭了。屋里一片死寂。忽然，刚才朗诵着《海燕》的男生嚎啕大哭起来。

我从昏迷中醒来。风还在呼号，雪粒打在窗户纸上，沙沙作响。满肺里仿佛塞满了炽热的木炭。我舔了舔干裂的嘴唇，伸手去拿杯子。可一滴水也没有，原来杯里结上厚厚的冰块。当啷一声，杯子掉在地上，我又昏了过去。

我再次睁开眼睛，一张脸在雾气中浮动，渐渐清晰了。原来是谢黎

明坐在我的床前。

“总算醒了”，他兴奋地擦擦额头，“大夫刚来过，说是急性肺炎，打了针……”

“大夫？”我疑惑地喃喃说。

“电话打不通，我到公社去了一趟。”

三十里山路，风和雪。我浑身一震。“谢谢……”

“害，提这个干什么？”

“你怎么也没回家？”

他苦笑了一下，转身端来一碗热气腾腾的面片汤。“我妈早就整死了，老头子还关在牢里，北京的亲戚们躲还躲不及呢……我想找你借本书，一看门倒插着，怎么敲也没动静……喝吧，趁热喝。多发发汗就好了……”

一阵轻轻的敲门声。

“谁？”

“是我，我来借本书。”

我迟疑了一下，把门推开。谢黎明呆楞楞地站在门口，一阵风忽地把煤油灯吹灭了。

“肖凌，太晚了吧？”

“进来吧。”

我关上门，划亮一根火柴去点煤油灯。忽然，我的手被紧紧抓住，火柴掉在地上，熄灭了。

“肖凌”，他的嗓音有点颤。

“放开！”

“肖凌，你，你听我说……”他握住我的手，喃喃低语。“我，我喜欢你……”

“也就是说，你需要我？”我猛地抽回手，冷笑着说。

“难道人和人就没有感情吗？”

“言外之意，就是我应该报答你。”

“你太冷酷无情了。”

“我喜欢冷酷无情，我喜欢别人的冷眼，我喜欢死，为什么要救

活我?”一声。

“我们都没有家。”他嘀嘀了一句，转身踉跄地朝门口走去。

“回来！”我说。

他站住了。

“你刚才说什么？”

“我们都没有家。”

长途汽车站。

“……爸爸说，等我大学一毕业，就帮你也转回去。到那时候，咱们就可以正式结婚了。”谢黎明咬着嘴唇，吃力地说。

“我希望听你自己说。”

“是，当然，也是这个意思。”他匆匆地看了看手表。“至于孩子，我看还是打掉吧，别太固执了。”

“你别管，这是我自己的事。”

他从口袋里摸出一枚硬币。“算一卦吧，看看咱们将来的运气。”

“你的运气就值这么点钱？”我抢过硬币，扔进路边的水沟里。

他登上车门的踏板，徐徐地舒了口气。我毫无表情地盯着他。

“等着我！”他举起一只手，说。

我默不作声。

汽车吼叫着，卷起一阵尘土，消失在土路的尽头。

。

〔林东平〕

“孩子几岁了？”我合上卷宗，用手指揉了揉太阳穴，问。

“两岁，”小张的皮鞋在桌旁动了动。

“现在放在哪儿？”

“洪水峪村，她插队的地方，寄养在一位老乡家。”

“招工的时候怎么没发现？”

“生产队长帮的忙。”

“这么说，厂里并不知道这件事？”

“我已经告诉他们了。”

不知为什么，这双式样美观的皮鞋让人并不舒服，大概是擦得太过的缘故吧，光可鉴人。“厂里打算怎么处理？”我问。

“他们想听听您的意见。”

我用指关节在玻璃板上敲着。“小张，你有朋友了吗？”

“看您问的……”

“这有什么，女大当嫁嘛。”

“嗯——，就算有个吧。”

“在哪儿工作？”

“部队上。”

“多大岁数？”

“四十出头。”

我发现，在她左脚的袜子上有个小小的烟洞。“你们的感情怎么样？”

“感情好也不顶饭吃呀。”

“好了，你去吧。”

“噢，差点忘了，这是调查小组的报告。有关单位和群众来信的材料也在里面。”皮鞋咯咯地走出视野，门关上了。

我翻开调查报告，一页一页读着。王德发眯起眼冷冷地笑着；王德发伸出一只手低声恐吓；王德发跪在地上苦苦哀求；王德发……我闭上眼睛。我在干些什么？证明我的无罪？证明党性原则的感召力？证明世间惩恶报善的公理的存在？可是不晚了点吗？这毕竟不是在十年前的年纪上。再说，这些年普遍的腐败现象靠我一个人的力量能改变吗？

一股无名的烦燥袭上心头。我推开报告，摘下花镜，踱步到窗前。生活，已经不在这间屋子里，不在我身边。我变成了一个生活的旁观者，没有什么激情能够打动我。这太可怕了。也许生活的意义就在于使你不断失去曾经有过的一切：幻想、爱情、自信、勇气……最后是生命。门口的警卫战士正轰开一个衣衫褴褛的老乡。他牵着一个赤脚的男孩哀求着什么，甚至要趴在地上磕头。高大的法国梧桐树飒飒作响。我转过身去。人总不能什么都看，生活也正是教会人们去看什么。

不去看什么。

我回到桌前，拉开抽屉，又关上了。我点了支烟，透过纷乱

缕，目光落在桌面的卷宗上：肖凌，女，23岁，革调字039

终于我找到了这个烦燥的名字：肖凌。哎，这个黄色的卷宗似乎

仅有的一切都遮盖起来。她是个什么样的姑娘？在这样的年纪上

会有这么多秘密？可怕的是，这些秘密和小讯的命运都夹在这里

小张出现在门口。"林主任，厂里来电话，问怎么处理。"

"按原则办事，我不参预意见。"我急促地说，生怕被另一头打断。"另外给杨讯打个电话，约他下午在家里等我。"

"好吧。"

"等一等，你见过肖凌吗？"

"见过一面。"

"印象如何？"

"怎么说呢？"她矜持地一笑。"很漂亮。"

哼，这恐怕是姑娘之间最主要的评价了。

我重新翻开调查报告，刚要读下去，门推开了，王德发站

我合上报告，用张报纸匆匆盖住。

"老林，这阵子你可瘦多了。"他不慌不忙地在桌对面坐

起一块玻璃镇书石在手里摆弄着。

我点上支烟，朝椅背上一靠。"王主任，有事吗？"

"事嘛，倒有一桩。"他叹了口气，说。

"什么事？"

"向您赔个礼，认个错。"

"这话从哪儿说起？"

他伸出一根熏黄的指头，在复着报纸的调查报告上点了点

这玩意儿，能够定个什么罪名？"

我没有回答。

"咱们关起门来说话，用不着绕圈子。这玩意儿我手头上有一份……

"不可能。"

"我看了一遍，情况基本属实，不过也有那么一星半点的

我想有个交代，免得让您费心劳神。"

"有话直说吧。

他从口袋里掏出个小本子，用指头蘸着唾沫刷刷地翻了几页。"关于我盗用国家文物二十七万六千元，应由您分担三万五千元，因为那张由市政协保管的明代山水画挂在您的客厅里，可却记在我的帐上……"

"那是借用的。"

"唔，这个词还文明点儿，比'盗用'顺耳多了。"王德发清清嗓子，迅速地瞥了我一眼，又刷地翻过一页。"至于我挪用二百五十万救灾款建化肥厂的事，也有点出入。其实最大的受益者是您，看看，由您介绍进厂的人共十三名，其中居然有一位在押犯人，他的刑期是十五年，可不到一年就放了……"

"胡说！"

用不着动肝火嘛，这儿有县公安局长的证明，签字画押的，没个错。"

"那是错判。"话一出口，我才感到这种辩解是多么无力。

"我看这事用不着你我操心，可以提交省去解决。"王德发又翻了一页。"还有……"

"够了！"

王德发合上小本，慢悠悠地从桌上的铁盒里拿了支烟，在手里捏捏松。"事到如今，没什么说的。我嘛，撤职、检查、开步走，还不是那套。您呢，倒也简单，山水画一退，再把放出笼的豹子关回去……"

"什么意思？"

"犯人哪。小窝头一啃，再呆上十四年，倒也图个清闲。"

我的头嗡嗡直响。

王德发吐了口浓烟，探过身子来。"咱们有话在先，这是关起门来说话，哪说哪了。拿我这小民百姓的开刀，不是杀鸡给猴看？抬眼往上瞧瞧吧，谁也不是干净人。林主任，你也替我想想，虽说都挂个主任的头衔，你每月拿二百多，我一百还朝里拐，老婆孩子一大堆，家里老人也眼巴巴地瞧着，人心都是肉长的。自从部队下来，我也转不过这个弯儿……老话说，光见喝水，不见腮里漏。按商业名词叫

作‘正常损耗’，我有个战友老爱用这词儿。前不久，我把他介绍给你们那位小张了……”

〔杨讯〕

我登上台阶，迎面碰上出来晾衣服的陈姨。“林伯伯在吗？”

“快去吧，老头子正在书房等你。”

“陈媛呢？”

“这阵子跟丢了魂似的，一天到晚不着家。”

我推开书房的门，林伯伯两手交叉在胸前，靠在沙发上闭目养神

“坐吧”。他说，依然保持原状

我在他对面的一张藤椅上坐下来

“外面热吗？”

“有点闷。”

“把风扇打开。”

我打开墙角的落地电风扇，又回到原处坐下。寂静。似乎由于风扇单调的声响，我们都沉到了沉默的底层了。

“你喜欢客厅里的那幅画吗？”他突然问。

“我不懂画。”

“那是抗美援朝期间，一个本地资本家捐献的，估价三万五千元

“怎么到您手里的？”

“小讯，讲讲你的监狱生活吧。”

“没什么可讲的，很单调。”

“象你这样的很多吗？”

“有一批从北京转来的政治犯，大部分是干部和知识分子，也有些年轻人。”

“罪名？”

“五花八门。有的仅仅因为一句话。”

“判几年？”

“死刑。”

他没有吭声。

“监狱是社会的缩影。”

“别扯到一起，那是两回事。好了，不谈这些。”他坐了起来

目光转向窗外。“小讯，你爱上了一位姑娘？”

“这您早知道了。”

“她叫什么名字？”

“肖凌。”

“人怎么样？”

“不错。”

“这个不错包括什么？家庭、思想、表现……”

“您问的是人怎么样，并没问是否符合党员标准。”

“人的概念不是抽象的。”

“对。我同意。您找我来，就为这件事？”

“随便聊聊嘛。”他站起来，走到书柜之间的小桌前，握着玻璃瓶颈，倒了一杯凉开水。“年青人，容易一时冲动……”

“我们认识一年了。”

“可你们今后还要生活几十年。”他放下杯子，背手踱了几步。“小讯，你到底了解她吗？”

“当然。”

“了解什么？”

“内在价值。”

他作了个嘲弄的手势。“我头一回听说。”

“是的。只有那些家庭条件之类的陈词滥调才会被人们重复千百次。”

“我反对一定要门当户对。”

“只是口头上？”

“看来在今天这个世界上，一个人要想说服另一个人几乎是不可能的。”

“也许。”

他站在窗前，伸出手指摸了摸窗台上的尘土，叹了口气。“那好吧，你去看看桌上的材料。”

我坐在写字台前，打开那份早已摆好的材料，风扇嗡嗡地响着。我感到浑身发冷，似乎屋里的空气正慢慢地冻结起来。

“就这些？”我合上材料，问。

“你还要什么？”

我陡地站起来，转身盯着他。"不是我要什么，而是您！"

"冷静点，小讯。"

"请问，您有什么权利这样做？

他继续踱着步子。

"您的好奇心实在令人可笑……

他站住了。"这不是好奇心。"

"是什么？"

"责任。"

"责任？"我冷笑了一声。"是帝王对于百姓的责任呢，还是父亲对于儿子的责任？"

他的右手神经质地朝身后摸了一阵，终于抓住一把藤椅的扶手，坐了下来。他的目光呆滞，似乎一下子衰老了。"小讯"，他唤道，声音微弱。

"你怎么啦？"我倒了一杯水，递给他。他一手握着杯子，一手紧地抓住我的袖口。

"我老了，也许不该带着秘密进坟墓吧？"他仿佛在自言自语。

"什么秘密？"

"她不会答应的，不会……"

"谁？"

他浑身抖得很厉害，以至杯里的水都洒了出来。他放下杯子，轻轻地拍了拍我的手。"孩子……"

"嗯。"

"岁月不饶人，太晚了……"

"您在说……"

"没什么。"他掏出手绢，擦擦手和额角，渐渐恢复了常态。"去吧，我有点累了。这件事你再想想。我已经给你订好了明天下午的车票，走不走由你决定。"

〔门凌〕

杨讯站在门口，脸色阴沉，目光斜向一边。我放下小毛衣走过去，想掸掉他肩上的灰尘，他触电似地躲开，[illegible]地"[illegible]"，拿起晶晶的照片，又放下。"我是来告辞的，"他说。

"去哪儿？"

"北京。"

"要去多久？"

"一辈子。"

一阵窒息。过了一会，我才徐徐地吐了口气。"什么时候的车？"

"明天下午。"

"好吧，我去送你。"

他走到床边，拿起那件小毛衣看了看，扔到一边，在床上坐下来，双手抱着头。我走到他跟前，用手抚摸着他的头发。这次他没有拒绝，只是随着每一下触摸，都引起一阵轻微的颤栗。

"我要走了"，他说。

"你还会回来的。"

"不，男人是不走回头路的。"

"地球是圆的，只要你坚定地走下去，还会从另一个方向回来。"

"我不是哥伦布。"

"也许。现在不是哥伦布的时代。"

"别扯这些！"他粗暴地推开我的手，抓起床上的小毛衣。"这是给谁织的？"

"孩子。"

"谁的孩子？"

"母亲的。"

"我没功夫开玩笑。"

"开始了。"

"什么？"

"一场悲剧。"

"我问你，谁的孩子？"

"杨讯，我求你，别用这种口气和我说话，我受不了。"

"你以为我轻松？"

"活着都不会轻松。我希望等你平静下来再谈。"

"我没有时间了。"

"你曾有那么多时间……"

"那是过去。"

“明天也会成为过去。”“可惜明天不存在了。”

我默默地拿起本书，坐到旁边的椅子上。

“肖凌，你为什么不早告诉我？”

我翻着书。

“我并没有谴责你。”

我翻着书。

“你说话呀。”

“我没什么可说的了。”

“一切就这么完了？”

我拍地合上书。“你想让我忏悔，用泪水洗刷自己吗？对不起，我的泪水早就干了。”

“我只要求你诚实。”

“诚实？我们学生时代所理解的诚实早就不存在了。你怎么可能要求一个你爱的人去撕自己伤口上的绷带呢？而另一种诚实需要的是沉默，默默地爱，默默地死。”

“我不习惯这样。”

“那就随便吧，人们以为习惯就是一切，而不知道习惯是一种连续性的死亡。”

“你应该对我负责。”

“不，我只对自己负责。”

“肖凌——”他绝望地喊了一声，双手紧紧抱住头。

我走过去，扳开他的手，把他的头紧紧贴在我的胸前。“讯，我理解你的痛苦……”

“原谅我”，他抬起充满泪水的眼睛，呆呆地望着我。

我们紧紧地拥抱着，吻着。我的嘴唇沾满了他那咸涩的泪水，一种母爱的感情油然而生，我应该帮助他，保护他。

“杨讯，我在想……”

“说呀。”

“你还是个孩子。”

“你呢？”

“我是个老祖母，溺爱孩子的老祖母。”

“你在占便宜。”

“可我离死亡近得多。”

“别胡扯……”

“你相信预感吗？”

“不信。”

“所以你要幸运得多。”

“为什么？”

“这也是一种预感。”

忽然，他的目光从我的肩头望过去，落在晶晶的照片上。“她几岁了？”

“两岁零三个月。”

“把她送人吧。”

我推开他，默默地盯着他。

“真的，把她送人吧，这样会好一些。”

我走到门前，推开门。“你走吧。”

“肖凌……”

“你走吧。”

“难道不爱我了？”

“你还居然谈到爱。我看你只爱你自己，爱你的影子，爱你的欢乐与痛苦，还有你的未来，走吧。”

他迟疑地望着我，走到门口，停了一下，然后大步地走出去，连头也没回。

我扑在床上，失声地哭了。

①

简　　讯

※九月九日下午两点三十分，本刊编辑部在紫竹院公园的草坪上组织了一次"作者·编辑·读者"漫谈会，有二、三百人参加了漫谈会。

漫谈会宣布开始后，首先由《今天》编辑部负责人发言。他重申了《今天》的宗旨，指出《今天》之所以能存在，并取得了一点初步的成绩，首先应该感谢广大读者的支持和帮助。这种漫谈会的方式是一种尝试，希望能和读者们建立起一座桥梁。

接着，应读者的要求，分别介绍了与会的作者及其作品。然后，以每个作者为中心，读者们根据自己的兴趣和爱好围成数圈，展开了广泛的讨论，气氛热烈而融洽。

将近五点钟，漫谈会在轻快的电子乐曲中结束。

10.

（林媛媛）

照片，右下角已发黄：妈妈抱着一个瘦瘦的小姑娘站在花丛里。这就是我吗？记事本："今天是媛媛五周岁生日。体重21.5公斤，身高1.06米。用储蓄罐里的零钱买了一盒巧克力，结果吃得满脸都是"。"媛媛的算术不及格，真急人。从今天起，每天检查她的作业。"发卡、钢笔、小手表、皮夹、信件……我把妈妈的遗物一件件重新放好。

忽然，从一叠子信件中飘出一张纸片，忽悠忽悠地落到桌上。

"东平：

一切不必隐瞒了，你过去的事情我已知道。对你的过去，我没什么可责备的。但希望你今后不要再和她来往（你上月到北京开会，仍和她保持关系。这件事人人都在议论，唯独我蒙在鼓里）。我知道，你对我没有感情，但为媛媛想一想吧，这是我唯一的请求……"

血液呼地涌上太阳穴，"呼直响，我又读了一遍，记起来了，他们每回吵架都把门关死，原来总是为一件事。我走到五屉柜前，盯着瑞士小钟那跳动的金色秒针。妈妈，你真可怜，为什么跟这个道貌岸然的伪君子离婚，仅仅为了我？妈妈

发发走进来，屋里顿时飘着一股难闻的香水味。趁她没注意，我匆匆擦掉眼角的泪水。

"媛媛，看我这条百折裙怎么样？"发发走到穿衣镜前，转了个圈。

我瞟了一眼。哼，一条刚刚遮住屁股的小裙子。"漂亮"，我没好气地说。

"我自己做的。"

"能干。"

"我帮你也做一条吧？"

"用不着。"

她一楞，"怎么又吃枪药啦"。

我没吭声。

"媛媛，"发发走过来，把手搭在我肩上。"咱们干吗老拧着劲呢？"

我躲开她的手。"我又没请你来。"

"下驱逐令了？"

我转身走到桌前。

"嗬，摆上谱了。别以为你爹官大，你也沾光。谁还不知道你们家那点底……"

"滚！"

"姓杨的怎么不来了？他爹官更大，你攀得上吗？"

我随手抄起砚台，发发吓得退了两步，一闪身溜出门去。砚台摔在地上，摔得粉碎，我伏在桌上哭了。

时间一点点地滑过去。我抬起头，擦掉脸上的泪痕。哭有什么用？哭死也没人心疼你，妈妈。墙上的年历是张登山队员在冰山上攀登的照片。多么纯洁的冰，那里的空气一定新鲜极了。可摔下去也就没命了。咳，人生一死，哪有什么可怕的。真的，一走了事，没什么留恋的。我从台历上扯下一页，胡乱涂了几个字。然后打开衣柜，拉出几件衣服，塞进书包里。

正午的太阳火辣辣的。行人都躲在路边窄溜溜的阴影里。只有我在太阳底下漫无目的地蹓跶着。去哪儿呢？离开家足足两个小时了，主意还没拿定，总的感觉还算良好，只是肚子咕咕地叫个没完，嗓子也有点冒烟。

我走进一家铺子里，柜台前面摆着三、四张桌子，几个三轮车夫模样的家伙纷纷扭过头来，色迷迷地盯着我。讨厌！我站在柜台前，手伸进口袋。糟糕，钱包没带，只有几个硬币叮当响，我咽了口唾沫，把硬币放在污迹斑斑的柜台上，数了数。

"来两块蛋糕，"我说。

"不，来一斤。"背后有人搭腔，同时一张五块钱的钞票盖在我的硬币上。

（白华）

媛媛扭过头。"嘿，白华。"

"咋这付穷相？"

她笑了。"真奇怪，我一到紧要关头就碰上你。"

"啥关头？是房着火还是娘嫁人？"

"咱们边上说吧，"她挤挤眼，拿起那张票子。"再买点酒

行吗？"

"这钱是你的。"

我俩在一张桌旁坐下，媛媛呷了口白酒，呛得满脸通红，咳个不停。

"悠着点儿劲，"我说。

"真辣……，我以前只喝葡萄。"

"那是糖水"。

"没错，这才带劲呢。"她又呷了一口。

"我说，你慢着点。"

"白华，我从小窝里逃出来了。"

我瞟了她一眼。

"你不信？"她问。

"不信。"

"骗人是小狗！告你说，我再也不想回去了。"

"为啥？"

"我烦，我讨厌那个死气沉沉的窝？我喜欢象你这样的生活，又轻松又自由……"

"你倒会添彩。我劝你一句，回家吧。"

"为什么？"

"象你这样描金画凤的日子连影儿也没有，趁没喝上西北风，赶紧回去吧。"

"不，就不！你别小瞧人。"

"这么说，主意打定了？"

"那还用说。"

我用指头弹着杯子。"你打算去哪儿？"

"哪儿都行。"

"咋个走法儿？"

她用食指蘸着酒在桌上画着道道儿。"真的，我也没想好。"

撒尿拣小钱，算我走运。三天前，我连想也没想过离开这儿呢。准是那辆往南开的火车动了那根筋，害得我在大野地里躺了半宿……树挪死，人挪活。再说，老天爷又给捎上这么个宝贝疙瘩，够乐一阵阵子的。我白华离开这儿也没你们的安生日子过，堂堂主任的千斤被

拐跑了，哈，又是一台戏。

“这事，我可以帮点小忙。”我说。

“白华，你太好了，我早知道你会帮忙的……”

“听着，今晚十一点在东站门口等我。我先去办点儿事，晚见。”

西站候车室门口，三五个小贩蹲在墙根，没精打彩地么喝着。一个老瞎子用棍子哒哒地敲着水泥地面，慢慢地从我跟前蹭过去。蛮子用草帽遮住脸，正缩在墙角打呼噜。

我打掉他的草帽。“醒醒。”

“妈的，谁呀？噢，老爹。”他打了个哈欠，直直腰，拣起帽扇着风。“这鬼天气闷死人。”

“今晚十点，在小铺门口等我。”我压低声音说。

“日子咋提前了？”

“今晚上看样子可能有雨，”我说，我打算夜里离开这儿……

“走多长日子？”

“也许三五年，也许一辈子。”

“老爹，我跟你走。”

“不行。”我停顿了一下，然后慢悠悠地说。“我走了，这的家当都归你。”

“连小四？”

“对。”

蛮子的小眼珠都亮了。“多谢老爹！”

吱地一声，一辆绿色的小轿车刹住，铁门拉开了，车子开了去。

“谁的车？”我问。

“林东平林主任，呸！”蛮子朝车的方向啐了口唾沫，做了玩弄的手势。“上回你捅了他的马蜂窝，这账他还没跟你算呢。

“我得先跟他算。”

（杨讯）

站台上，我和林伯伯默默地吸着烟。

风摇着乌云缓缓地移动。纸屑飞午，和尘土一起打着旋，向长的站台飘去。这个城市突然变得十分陌生，往事似乎被这场

。就 一个途经这 的旅客，走到站台上，抽一支烟，吸一口鲜气，然后在汽笛、铃声的催促下，重新爬上车厢。

播音员咬地叫了一声，响起女播音员特有的那种催人入睡的声，一个个车门的扶梯砰地放下来，上下车的旅客叫喊着，挤

“这儿太吵，咱们到车里坐一会。”林伯伯说。

我前后张望着，心不在焉地点点头。

“你还在等谁？”

“没有。”我不知，回答他，还是自己。

我们坐在汽车的后排座上。

“老吴，”林伯伯说，“你先走吧，我自己开回去。”

吴胖子应了一声，摘下手套，拎起小包，端着茶缸子，一步一晃，哼着小曲走开。

“小讯，我理解你的心情。”林伯伯打破了沉默。

“理解是没有义务的，用不着付出任何代价。”

“代价。”

我把目光转向窗外。

“你给家里拍电报了吗？”

“没有。”

“该让妈妈早点知道。

“没必要。”

“你太不通人情了。”

我扭过头。“对，这是从你们身上继承来的。”

“我们并不是这样的人。

“那就更可悲。”

“为什么？”

“你们不配做一个模范官僚。”

“小讯，你太放肆了！”

“对不起，我并不想和您吵架……”

突然，一个熟悉的身影沿着站台奔跑，朝每个窗口张望。我推开车门，“肖凌——”

她停住了，慢慢地转过身来，站在那里。我迟疑了一下，冲了过去。“我来晚了，”她说。

“不，肖凌……”

她从书包里掏出兰皮笔记本。“带上吧，我答应过，等车开了再看。”

我默默地接过本子，紧紧抓住，好像怕被风吹走似的。

广播器响了：“……马上就要开车了，请旅客们上车……”

“肖凌，我……”

她摇摇头。“别说话了，好吗？”

我们默默地注视着。她皱着眉，鼻梁上出现了几条浅浅的皱纹。有什么东西在我心里溶化了，这个过程如此突然，远远超过了我的适应能力。

“上车吧。”林伯伯在我背后说。

我闪开身。“介绍一下，林伯伯，肖凌。”

肖凌大方地伸出手去。“您好！”

林伯伯尴尬地把手在裤子上擦了擦，握住她的手。“唔，我们本来早该认识了。”

“现在也不晚吧？”

“不晚，不晚。”

铃声响了。

我跨上扶梯，把手伸给她。“再见！”

“你说什么？”

“再见，肖凌。”

“再说一遍吧，我求你。”

“再见。我会回来的！”

她悲哀地闭上眼睛，“再见。”

突然，哐的一声，列车缓缓移动了。她的下巴哆嗦了一下，猛地背过身去。

肖凌——”

她转回身，脸上苍白，神情呆滞。她举起手臂，袖子滑落了。这纤细的手臂，浮在人群的上面，浮在远去的城市上面。

（林东平）

我的眼前模糊了：绿色的信号灯，晚霞中红的乌云，建筑物黝暗的轮廓和那股久久不散的浓烟揉在一起。

姑娘垂下手，失神地站在那里。

“小肖，坐我的车走吧。”

“不用了。”

“没关系，我送你回厂。”

“我已经被厂里解除合同了。”

“什么？这不可能。”我呐呐地说。“我马上给他们打电话……”

“来纠正您自己的决定？”她摇摇头。“我都知道了，可您为什么在这种时候还要回避现实呢？其实从您的角度上来说，您做得对。”

“年青人在感情上的波动是一时的。”

“林伯伯，您体验过这种一时吗？”

“我们有过许多惨痛的经验。”

“所以您拿这些经验来教训年青人，告诉他们也注定失败，对吗？”

“我不希望悲剧重演。”

“悲剧是不会重演的，而重演的只是悲剧的角色，他们相信自己

“你指的是我……”“在悲剧中的合法。”

“也就是说，您相信这种合法性喽？”

“肖凌，我是为你们好。”

“我们小时候去看电影，总有大人告诉我们好坏之分。可在今天，我不知道这种词还有什么意义？”

我看了看手表。

“对不起，耽误您的时间了。”她说。

“没什么，我很喜欢这样的谈话，下一步你打算怎么办？”

“回村去。”

“我可以给你重新安排工作。”

“谢谢，我恰恰不想得到这种恩赐。”

“这不是恩赐。”

“不管叫什么都一样。”

“你太固执了。”

“我们得把各自的角色演完。”

“你也相信自己的合法性？”

“对，我相信这个世界不会总这样下去。这也许就是我们不同的地方。”

“你还年轻。”

她微微一笑。“所以这个世界显得太老了。再见。林伯伯。

“再见。”

她朝出口处走去，风紧紧地裹着她的衣服，吹拂着她的头发。她消失在迷茫的暮色。

我打着火，把头俯在方向盘上，听着马达均匀的声响。隔了好久，我才踩动油门，汽车拐到大街上。天色暗下来。风卷起沙子打在玻璃窗上。人和树木的暗影一闪而过。绿灯……有人伸手拦车。我踩住闸，原来是苏玉梅。

“嗳，这风真讨厌。”她用手压住粉红色衬衣的一角。“把我捎上吧？”

“我推开前门，“去哪儿？”

“哪儿都行。”她坐进来，撣撣身上的土，然后瞅了我一眼，用手指点着车上的表盘。“您有什么不顺心的事呀？”

我猛地扳动离合器，车子向前冲去。她摔在靠背上，楞了一下，咯咯大笑起来。“我喜欢您现在这付模样，像个土匪……”

方向盘大幅度地转动着。车子在广场上拐了个弯，朝城门方向驶去。闪电在车身上划过，雨点斜刺过来，眼前灰濛濛的一片。我打开雨刷。

在那个瘦弱的女孩子面前，我显得多么虚伪不义啊，这一切是怎么开始的？然而就在她即将消失的一瞬间，我怎么觉得她很像若虹，年青时的若虹，尤其是那道责备的目光。感情的波动只是一刹，而后果不堪设想。陈子铨铁青的腮帮上有一道刮破的小口。为什么我一想起这位当时的地下党区委书记就是这付模样？他当时的模样确实让人终生难忘，恐怕还不是模样，而是那些仿佛钉进心里的话：“……你怎么敢和若虹同志有这样不正当的关系，她的爱人是解放区的领导同志……组织上决定：给予你留党察看处分，立即

开这里……”人的记忆有时清晰得可怕。在那条小河旁的树丛里突然出现的男孩子，拎着破口袋，手里拿着树枝。在他肮脏的脸上露出一丝狡黠的笑。月光从背后照亮了他肩头上的一块补钉，上面满是密密麻麻的针脚。其实，我并没有看清他的样子，只是从他露出的白花花的牙齿上感到了他的笑。一种初窥秘密的孩子式的笑。他猜到了我们在这幽暗的地方干些什么。当时，若虹已经穿好衣服，紧紧依在我身上，无声地抽泣。是的，这是我们最后的分别。七年之后我们尽管又在北京重逢，但毕竟不是原来的若虹了，小讯也长得好高……

“停住！停住！”有人喊着。

呼地一声，一棵小树擦着车身飞过。我这才发现，车子正离开公路，沿着田野上的坑洼剧烈地颠簸着，计速器的指针摇来摇去。我踩住闸，车身晃了晃，停下来。好险，前边是一道深渠。

“你抽什么疯！”苏玉梅瞪着眼，握着双拳，好象准备随时扑过来。“快回去！”

轮子空转着。终于向后退去，泥块向前甩着，落进看不见的渠水中。车子打了个圈，拐上公路。

雨停了，大街上空荡荡的。昏暗的路灯下，几个男孩子光着脚蹚水玩。他们追着车子跑了一阵，怪声怪气地喊着什么。

“送我回家，”小苏余怒未消地说。

“什么地方？”

“新民东路75号。”

这个地址似乎在哪儿见过？职工登记表、工会会员表……记不起来了。

她用胳膊肘碰碰我。“到了，前边的小门就是。”车子停下来。她舒了口气，用手理理头发。“进去坐会吧。”

“不晚吗？”

她没吭声，推门跳下车。我犹豫了一下，把车锁上。一跨出车门，脚就踩进水坑，灌了一鞋水。院里黑着灯，她从手提包里掏出串钥匙，走在前面。

“上哪儿去了？”忽然从楼檐下走出个人影说。

“嗬！吓我一跳。”小苏退了一步，“我以为你下雨不来了

呢。”

“后面是谁”

哦。我忘记介绍了，认识认识吧。”小苏闪到一边，咯咯地笑了。

王德发凑到我面前，他的前额上贴着一络湿漉漉的头发。

（肖凌）

售票处的小窗开着，一个盘辫子的姑娘背对窗口，一边嗑瓜子一边和穿红背心的小伙子聊天。她的肩头颤动着，显然在笑。

我在小窗的玻璃上敲了敲。

小伙子朝窗口指了指，姑娘转过身，拉开小窗，把脸一沉。

“啥事？”

“买一张到洪水峪村的车票。”

“你没看见外面的牌子？！”她气呼呼地哼了一声，砰地把小窗关上。

我抬起头，牌子上写着：“因有大雨，明后天不通车。”结尾画了个留着的句号，句号附近沾着个湿瓜子皮。

汽车室里，几位老乡正聚在一堆，吧哒吧哒地抽着旱烟，你一言我一语地扯着什么事。门外，雨淅淅沥沥地下着，象块颤动的布门帘。我走下台阶，站在房檐下，望着停车场上一排排长途汽车的轮廓。一束耀眼的光从车后闪了闪，照亮了一格格窗子，象是淘气的孩子在玩手电筒。

我从书包里摸出玻璃纸。晶晶甜甜地笑着，忽然一大滴泪水顺着她的面颊滚下来。原来是飞溅的雨水。我用手指抹掉。不，我要回去，马上回去，哪怕走着。哦，我可怜的孩子。

突然有人闪进房檐下，把一个书包放在台上，传来硬币的叮当声。他脱掉上衣，拧大拧着，朝我瞥了一眼。“嘿，你旁瞅个啥，当这儿猴呢？”

我没吭声。

“你们，咋啦？”

“白华。”

他愣愣地张大嘴，凑了过来，拧紧的衣服象根湿棍子垂在地上。

“怎么，不认识了？”我问。

“肖凌，你可真会逗闷子。咋就你一个人？”

“一个人。”

“避雨？”

“避避风，避雷。”

“呸，这发了霉的鬼天气！”

“你不喜欢？”

“干这行图个黑灯瞎火，风吹雨淋，扯不上喜欢不喜欢。”

“你喜欢阳光吗？”

“不，我看没有也行，晒得人脑门子疼。”

“喜欢风吗？”

“还行，别赶上寒冬腊月倒是不赖，溜溜地吹着，挺自在。”

“喜欢这个城市吗？”

“算你说着了，我一会就离开这块猪不吃狗不啃的鬼地方。”

“去哪儿？”

“没个准地方，世界大着哩。”

真的，很大很大，一个人的悲哀和不幸算不了什么。

他掏出怀表，敲了敲表蒙子。“到点了。”

“好，再见。”

白华默默地盯着我。突然，他紧紧地抓住我的双手。

“轻点儿，白华，你疯了？”

“听我说句话吧。”

“说吧。”

“肖凌，我这辈子女人见多了，可没见过你这样的人……吭一声，喜欢我吗？”

我想了想。“就象你所说的喜欢风那样，只要别赶上寒冬腊月……”

“可眼下是夏天。”

“你心里不觉得冷吗？”

他咽了口唾沫，似乎还想说什么。然而他却松开手，拎起书包和上衣，转身摇摇晃晃地走去，影子被灯光拉得长长的。

一只蝙蝠尖叫着，在空中打着圈。雨停了，我也该起程了。

11

〔杨讯〕

我合上兰皮本，点上一支烟。雨丝在玻璃窗上划出一条条不规则的细线。点点灯光在远处浮动。路基旁的灌木丛被散射到窗外的灯光照亮，一闪而过。

我朝玻璃窗上吐了口浓烟，又打开本，继续看下去。

〔肖凌〕

左侧是深不可测的悬崖。崖边的树木在雨中沙沙作响，枝杈微微摆动。远处城市的灯火，已被山峦遮去。

道路。道路。

〔林东平〕

我从车库走出来，沿着花砖小路，踏上台阶，走廊里静悄悄的，壁灯射出柔和的光。

在媛媛卧室门前，我停了下来，谛听着，然后敲了敲门。"睡了，媛媛？"

没有动静。我拧动门柄拉开了，床上空空的。屋子里一片杂乱，五屉柜的抽屉半开着，一条长裙搭在外面。桌上的茶杯下压了一张纸条："爸爸，你是个骗子，我永远不回来了！"

〔林媛媛〕

脚下的碎石哗啦哗啦响着，旁边停着辆长得没头没尾的闷罐货车。

"你什么时候离开家的？"我问。

"我没有过家。"白华说。

"那你是怎么生下来的？"

"少啰嗦！"

"干吗这么厉害，哼，人家随便问问。"

他在一个敞开门的闷罐车前停下。"上去。"

我费了好大劲儿才爬上去。里面挺暖和，角落里还有堆干草。我脱掉塑料雨衣。"就在这儿睡？"

"再吭声，我掐死你！"他恶狠狠地说。

〔杨讯〕

我合上本，拎起提包，朝东门走去。缓冲器轰轰地响着，列车在一个小站上停下来。我走下扶梯，迎着略带凉意的微风，朝亮灯的车站调度室走去。门口站着个精瘦的中年人。

"往南开的车什么时候经过这里？"我问。

"四十分钟以后。"

〔肖凌〕

传来一阵阵奇怪的轰鸣声。我还没明白怎么回事，咆哮的山洪涌过来，我随手抓住路边的一棵小树，滚动的石块哗哗作响，撞在脚踝和腿上，阵阵剧痛。

忽然，脚下的泥土松动了，我身子一歪，倒了下去……

〔白华〕

咣一声，车身晃了晃。不大功夫，一声长长的汽笛。

"下去，"我说。

"我？"

"回家去，回到你爹那去。"

"你、你干吗骗人？！"她咬着嘴唇说。

"下去！"我一步一步地把她逼到门口。

"坏蛋！"她说完，转身跳下去。

列车慢慢地移动了。

〔杨讯〕

我走下车厢，检车工的小锤叮叮当当的敲击声，在这雨夜里显得格外响。水银灯被雨丝网住，变成朦胧的光晕。

栅栏门旁，检票的老头打着哈欠，他的帆布雨衣闪闪发亮。

〔肖凌〕

我醒过来，一棵小草轻拂着我的脸颊。在头顶的峭崖之间，迷雾浮动着。然而天放晴了。月亮升起来了。

忽然，一位和我酷似的姑娘，飘飘地向前走去，消失在金黄的

光流中……

一九七四年十一月初稿

一九七六年六月修改

一九七九年四月再次修改

小公园里

舒升

秋天的风，把小公园里一层枯黄的落叶卷起，象海浪一般哗啦哗啦地擦着地皮过去……

老厂长郭凯倒背着手，拖着虚弱的步子，在公园小路上走着。练功的少年们头上冒着汗气；年青妈妈在蹒跚学步的孩子后面，笑着、也带有几分担心地跟着，孩子却笑得傻傻的，闪着母亲伸过来的手……

郭凯望着这一切，心里是一种奇特的感觉：虽不是心灰意冷的伤感，却近乎一种羡慕和妒忌的心情。他信向自己的“专席”走去。那张长椅大概是好心的园丁为夜晚光临的恋人们准备的。它处于山坡后面的一丛丛灌木的深处，而清晨却绝少有人问津。

自从老郭在“肿瘤医院”被“宣判”后，每次看病挂上号，总要到这里坐上些时候。

老郭分开带刺的枝条，发现长椅上已经坐着一个人。那人低着头，双手捂脑门，胳膊肘顶在膝盖上，手背皮肤松驰并凸起许多走筋；那尚未被手遮住的眼角，布满深浅不一的鱼尾纹；看着他那苍白的寸头，至少有七十岁了。

老郭轻咳了一声——这是一种习惯。他在厂党委主持工作时，干部们都很熟悉这动作，这意味着要讲话了。于是人们静下来，低头看报或侧耳交谈的也都抬起头或转回身，恭敬地望着他……其实今天老郭并没什么用意，不过是习惯罢了。

那人并不理会咳声。老郭只好大不便在长椅上坐下来。他瞧瞧那人，心里纳闷：这是个什么人呢？

那人身子一动，双手从额上分开，顺着发角移向脑后，交叉的手指紧抱住后脑。他似乎是觉着目前已逐渐被人承认的“第六感觉”感动了。郭凯在看他。“我刚刚‘宣判’，是肺癌！”两个不祥的字是从牙缝里挤出来的，引起了他一阵厉害的咳嗽。他分开手缓缓抬起头。

突然在那人与老郭目光交接的一刹那，两人几乎同时惊讶了一声：“是你？”

这人老郭认识，是本厂看澡堂子的一个历史反革命分子，而且

据人反映，他始终坚持反动立场，时时流露出对党和制度的怀疑情绪。可你要问他，他却不承认。他比老郭大两岁，可显得老多了。他一只眼麻痹，总睁不开，另一只眼却很有神。盯人时耀耀有光。

就是这么个人，今天竟与老厂长郭凯坐在一张长椅上了。

“那，第一次相遇……”老厂长陷入回忆。

北京解放前夕，党派老郭进城串联几十家铁工厂，发动斗争、迎接解放。由于暴露被捕了。他狱中很坚强，被酷刑摧残了身体。有一次一个高级军政头目到监狱来提审郭凯。那人很文雅，脸红扑扑的，眼睛大而有神，盯人时耀耀有光，似乎有强大的穿透力。

“我很敬佩你的顽固不化……认识一下，我叫陈维国，”他微笑着盯视郭凯，那晶亮的目光说明“此人精力充沛。

谈话很不愉快，郭凯做好了牺牲的准备，然而从那以后，他却再没受到折磨。

就是这个人，今天竟和郭凯坐在一张长椅上了。

《第一次见面，时间只过了1年，郭凯到“长拉机床厂”军管。一天他负责审理一个暗藏的反革命分子。他惊奇地发现坐在对面小凳上的竟是陈维国。他很镇定，只是不再盯着郭凯。案情很快审理清楚。在带走他之前，郭凯明知地问：“现在你还不认输吗？”陈维国盯了一眼他，没有回答。

陈维国被判十年徒刑。“十年大庆”时被特赦，回到工厂看管澡堂子。郭凯在洗澡时见到他，二相之间并没什么话好说，郭凯默默地把手表摘下来给他，他也默默地将手表放入小箱子里锁上，然后把小铁 递过来。郭凯并不藐视他，他也绝不谄媚这位厂长。

就是这么一个人，今天竟和老厂长郭凯坐在一张长椅上了。

一九六八年四月，工厂里群众组织联合起来，两派各自把挑动他们打“内战”的敌人揪出来 。示众时，在巨大的领袖象下，一拉溜 着五十多个挂木 的人。郭凯 中，陈维国在右。

在一个破旧的仓库里，陈维国用一只眼盯着郭凯笑了。（他那一只眼被打得青紫，已经睁不开了）“你看，”他双手各伸一食指，晃了晃，“一比一……我审讯过你一次，你又审讯过我一次。这次……”是啊，多奇怪呀，他俩象古罗马竞技场里的斗士，当各自得了一个杀成平局之后，却同时被长 子拽出了场外。

夜里刮大风，两人 在 席子上 着，冻得谁也睡不着。陈维国扔给郭凯一根“红金” 烟。他们 着烟，吐着雾气，同啊，便得两个世界观那么不同的人，也想寻求些共同感兴趣的话题。

三中全会后，正当郭凯要为新时期的总任务奋斗一 的时候，可多年的积 一下子产生了病变。而今天，陈维国也步他的后尘，在肿瘤医院门诊室里受到“宣判”。这不，两人在有过三次交往之后的今天，竟然在灌木深处的长椅上又见面了。

“是你呀，老陈同志。”郭很注意政策。

“是我，郭厂长。”

秋风在灌木丛外是那么 ，而灌木丛内却显得很平静。这两位长者并不太紧地肩靠着肩， 时谁也没什么话。

有位天文学家说：“人类 存在地球上是非常偶然的，你看，若大个太阳系里其它行星上连 低级的生命都没有。”

灌木丛中很静 。老厂长 到还是“聊胜于无”，于是主动攀谈起来。

“咱们……好象很有 分。”

“很荣幸，这一生竟有许 机会和您在一起。”陈维国慢慢地说，身体明显地虚弱。

“‘宣判’了？”

“是的，肺——”

“我的是直肠。”

“噢，”陈听说“直肠”， 出羡慕的神色。“直肠好办多了。我孩子的姨夫在这儿做主治大夫 据他讲，直肠癌手术有百分之八十的治愈率。”

郭凯摇摇头，“可我已是第三期了。”

“如果您同意，我可以找我 姨夫谈谈。”

郭凯迟疑着。“那你？为什 不请他……”

“唉，肺里的不行……吃点药点算啦……”

人常说同病相怜，再没有！病号之间述说病情更能使人投机的了。这样，郭与陈暂时都忘却 别的什么，关心起生存来。

一加一等于二。从那以后 “专席”上又增添了一位白日光临的顾客。

有一天，两老又坐在“席”上，郭说：“老陈，听人说？西七条有人研制一种药方叫‘瓜’，能控制晚期癌症……”

陈细长脖上的头无力的了一下，就象冻的白毛掌一样。“您说的‘丝瓜’，五年前有，制药人被抓起来了，是个骗子！我看还是吗‘滴滴涕’管事，也符合科学。那玩意有强腐蚀，喝进去，癌细先把着吸收，声其码它也得跟着同归于尽……”他又咳了几声。

“别逗，这次可是真的，医院鉴定了！”

“噢？有这等事，难道过错了的，今天又对了？”

风抖动着灌木丛上残存的叶；天气越来越冷，那上面的败叶也先先后后离开了过去，以生的带刺的枝条。

“姨夫”同意给郭凯做手了。他也感到有必要一下险。小儿子那句话虽不中听，可也有道理——死得当活得给！”老厂住院前一天清晨，又顶风到地方。他想告别一，倒不是单向陈维国，也包括长椅。年人常常怀旧，凡是曾随过他一阵的，哪怕是象长椅这样静止的东西，他也会赋予生和灵。是应别一下，如果治死，也就来不了啦。

椅上并没有他，不是迟到了，还是到东西七吃“丝瓜”去了？秋风飕飕地在灌木枝头作响，他此时才感到一名其的孤独

术很顺利，出院“姨夫”对他说，陈维国的病恶化了——“丝”他没吃，只每天让小女孩单炒一个“菜”。

凯决定去探望，价还贵，便叫了二十九岁的小儿子他去。

陈维国在床上，床头柜上摆满了点心之类的。一个三十多岁的姑娘在待他，见郭凯父子来了，沏了两杯，便退到壁屋去，不一会一阵陌生的旋律传来，听那怪诞的半不女的歌唱，决不不是中央台播送的。

小儿子坐不住了便对爸爸说：“我去听听音机。”

两老默然相对。壁传来轻轻的对话：“是丽君唱的？”“不，是徐小凤……”

凯望着陈那加消瘦的脸问道：“感觉不？”

，……我幸运，肺部没神经，不会死。就盼着再来次

大吐血，就可以八宝山了。”到这，他停了一会，情绪变得低起来。“已经过两次了……”他眼圈红起来。扭过头去，不再说话。就这样两人都静静地坐着。

隔壁那半不女的声音变成了粗的男中音：“……我要追，我要追，我要你追到……”

陈维国转头，那麻痹的眼皮也有些红肿。他另一只眼睛闪着润的光亮看着郭凯，可能他太动感情了，虚弱地喘起来。等他安定下来，便向着老长伸出那只有着许多凸起青筋的右手。他缓缓地却很真诚地说：“……我们，把过去忘了吧……”那手得很厉害，那是只多么难望的枯手啊！

隔壁男中音还在继而且越来越热狂：“……哪怕你飞上月球……”歌声里还杂有二十九岁的小儿子和陈那三十岁女儿的吃吃笑声。

陈维国大出血后一处于迷中，郭的身体却渐渐好起来，而且在第二年春天，他已定要上半班了。

小公园里榆叶梅花开了，那怒放的粉花多得使枝条都容纳不下了，只要稍许微风便会落下一阵花雨。

长椅周围静静的，连那采蜜的小蜂子鼓动翅膀的响声也听得很清楚。阳光洒在郭凯的身上，暖洋洋的。他闭着眼，体会着又一个春天的气息。他觉肩头有东西，但并没有睁开眼睛，他只是静静地再暖阳光的沐浴中，听着小蜂子们的鼓翅声。他忽然觉得陈维国好象仍然坐在旁边，靠着他的肩。但这是根本不可能的，于是他仍闭着眼，懒懒地起来。

世界上的事是多么偶然，在这静的灌木丛中，他们曾坐在一张长椅上。是啊，人活着本身就是一种偶然！假如当初太阳不曾甩出那一团炽热燃烧着团；假如这团不凝固、不冷却；假如地球的温度、水分和空气，甚至它的自转速度只要稍稍快一点或慢一点，就可能不会导致含有生命的旦白质出现；再假如当初生物的进化还达不到产生思维活动的飞跃；假如们的父母当初不曾有过那一刹那结合……总之，这一切一切，包这公园里的黄花、绿椅；包括那作响的蜜蜂，都是那么偶然

难道就没有必然吗？恐怕还有的吧——那就是无论宇宙、星

遴是人体，那运动着的物质、那活着的细胞，都在 互着生存！这恐怕就是必然：这恐怕就是一切偶然所依存的基础。

“既然如此，”郭凯自语道。“既然如此……”风 落了一片片黄刺 的花 ，有几片落在郭凯的肩上。 睁开眼。似 觉得自己有些彻悟了。“是中，人们还是有共同的 望和要求。 不，小儿子和陈家姑娘怎么一下子就在录音机面前 熟了呢？当然 他们青年！年青，这往往就是幸运的代名词啊！ 看，我们老一代，从枪对枪到肩并肩却是用了半个多世纪！

郭凯茫然了，他眼 闪动着陈维国那紧盯着他的目光。

小公园里，人渐 多起来，除去那些 完号来 的病人，大都是些充满着生命活 的人们。

风吹 着人们的 也扫起一层层花 ，象海浪般滚动着涌过去。是啊！一切都是偶 ，只有生命之 ，才是必然的。

聚会　　　天然

秋分一过，一场秋雨一场寒。地里的山药蛋收了。大呱哒蝙，带着秋天才有的那种“呱哒、呱哒”声，在地里飞起来，落下去。一年，又快过去了。

这时，她的一封信，寄到我插队的小山村：

熊物：到我们村来吧。九月的最末一天，我们准备欢欢乐乐地聚会一场。忘记不愉快的一切，来吧。

真想你。

丘霞．　××年九月

我没回信，还抑制自己不想她。好使见面那天更“有味”。这真难！你想，全村插队同学如鸟兽散，现在孤零零剩我一个；原指望今年考上大学，却又因家里问题被刷下来；连那群老母鸡，也忽然闹鸡瘟接二连三地死去；那只筋骨强健的大公鸡，虽硬是挺下来，可原来那响亮的叫声，变得嘶哑破败……当秋风一刮，落叶翻滚时，它便从无精打彩中，突然振作起来，惊慌失措地奔跑着寻找伴侣，那叫声难受得几乎使人落泪……

我熬着，拼命熬着，不给她写信，不想她。

终于，九月的最末一天到了！我相信，她一定会在大院门口等我。干嘛不呢？第一，她爱我；第二，他们村三十多个插队青年，只剩了五、六个，其中一半常驻北京，．另外两个到处流浪，昔日热闹非凡的大院，只剩下她们一两个孤零零的女孩子！第三，考大学落榜的名单，也包括她。总之，我们的处境太一样了！

然而，那大院门口只有一簇簇野草，在风吹中欢迎我们。院子里，却传出叫闹声！穿过门洞，我愣了：一个穿粉红色羊毛衫的姑娘，高声笑着，将一把鸡毛，往倒在草地上的一个小伙子嘴里塞，小伙子打着滚躲闪，旁边七、八个男女青年拍手叫呵、笑呵……

那个女的似乎看见我了。她擦着笑出来的眼泪，迎着我走来：“哭，他来了。怎么？你什么也没带？上这儿白吃？去！买酒去！”是她——丘霞！她长长的捷毛上还挂着细小的泪珠！

“我就不去！”我笑着说。但心里真有点恨她。

“那我们可不客气啦！”丘霞扬了扬手中的那把鸡毛，用月脆

亮的嗓音向周围的人招呼。

那群人将胳膊挽袖子地朝我走来。哎哟！真是“父违”！原来，都是我们县“久闻大名、如雷灌耳”的豪杰：绰号“牛二”的霍波，曾把全村知青走后遗下的破烂衣物、盆碗，摆到县知青办公室门口，插上草标大拍卖！大个子王成，曾以身无分文周游全国而轰动全县！两个女同学小秀和小兰，甚至最不了解她们的人，也能讲出她们每个人的十个故事！其他人，棋王郭祥、大缝姚宾——倒还安分老实……

“呵……父违！今可谓沉渣泛起，兆剩的瓜果梨桃全凑到一块了！”我双手抱拳，四向招乎。

粉红色的羊毛衫一闪，丘霞跳到我面前：

“你犯忌！告诉你，再犯忌就把你扔出去！”

那群人呼应着围了上来。但丘霞广然领袖似地一挥手，他们都停住了。

丘霞把我拉出人群，低声对我说：“县里仅剩的！老插！，一个个都敏感得出奇，涉及处境的词，最好连边都别沾。咱们大家只高兴高兴啦！”

厨房里溢着肉香。她指这原先做三十人饭的大锅，说：“十只鸡，怎么样？从没这么开过荤吧？”

我心中突然充满了温暖的旋律。我要和她说几句悄悄话。但，那个满地打滚的牛二进来了。接着郭祥、王成也走进来。他们赖在锅旁，就象那鸡汤给他们施了定身法一样。

“拿这个装酒吗？”我只好拎起五斤瓶，“拿钱吧。”

上了她的宿舍，她一边在枕头底下拿钱，一边诡秘地闪着眼睛：

“看见了吧！咱们俩别太亲近……”

“你真是的！这有什么关系？”我反对说。

“当然有关系！”

“嫉妒、触景生情……你懂吗？大家在一块乐乐，冲冲晦气……”

“冲不走，也没必要！就显你是菩萨心肠，谁心疼咱们来着？”

我抓住她递钱的手，趁势把她拉入怀里。

她象只被逗急了的小猫一样，蹿地窜出去，发怒地说：“你怎

么这么不懂事呀！自私鬼！”

“咣啷”一声，门关上了。接着，传来她在那群人里嘻嘻哈哈的笑声。

—

无论如何，我的兴致高不起来了。

当然，得承认，搭成桌子的床板上，铺块塑料布，这倒是不错的高招。然而我打哈欠了，目光也凝滞在盛酒的大粗碗里。“咝”一口，仿佛咽下一条又热又辣的小龙。酒，淡紫色的白薯酒，在北京从没喝过这等货色，好哈！是谁给灯泡罩上一块绿纺，说这象征自由、欢乐——异想天开！你们都青面獠牙了！不过，这倒不错，绿纺在酒里象水草一样浮动，浮动——多象被夕阳染红的水啊！我想起她们村附近的水库，在那里，我曾和丘霞一起游过泳……绿色的水草曾缠过我的脚——真叫人感到可怕。现在，水处呢？踩上软软的、粘粘的、还有乎乎的河泥，哎，那怎心动，真象这场“宴会。”床头放着一个半导体，我把音调拧到最大最大；大概又是夏青，他念这种文章快三十年了：“胜利属于我们”；“势可鼓不可泄”；“我们的前途光芒万丈”……

“你关了不行吗？”小秀尖着嗓子喊。

“你饶了我吧！”绿林好汉们也冲我嚷道。

好吧，我就饶了你们。“啪”，我关了半导体。

“呵……”我又打哈欠了。

“六六六哇！”

“三匹马呵！”

“五魁首呀！”

“嘿！咱们高兴吧！

“干杯！”

烟雾缭绕，谁喝得不耐烦了，“哧”地划根火柴——酒点着了。那淡蓝色的火引起一阵惊叹。“嘭”一声，碗炸了，兰火在桌上跑起来。一阵忙乱。人人都成了救火队员。

小兰靠在王成肩上，娇声娇气地说：“哦，我醉了……”

丘霞粉红色的身影晃来晃去。“吃吧，吃吧，”她给这个夹菜；“喝吧，喝吧，”她给那个斟酒。“干嘛发楞呵，高兴吧！”她附在

棋王郭祥耳边，用温柔的声音说。于是郭祥触电般惊醒过来，大声叫到："干杯！干嘛发楞呵！"亏她的努力，机敏的笑话，幽默的故事，令人捧腹的趣闻，确实使宴会再次活跃起来。然而，天公不作美，是谁感叹道："每逢佳节倍思亲……"立刻，掩饰不住的惆怅和忧郁，便把阴影投到每个人的眼睛里。于是，又是那粉红色的身影，晃动开来，她眯缝着眼睛，微笑地摇头，用流露着宽容同情心的声调，说："喝吧，喝吧。动筷子呀！划拳呀！牛二，开始吧。"

她照顾一切人，就不照顾我。她象没看见我一样，从我身旁走来走去地添酒、上菜。

我忍受不下去，悄悄地站起来，悄悄地拉开门，悄悄地闪到外面。

我望着湛兰的天空，我想向繁星使劲地吼上几嗓子！但我只能深深地吞吐几口清冷的空气。忽然，门开了。从那熟悉的脚步和呼吸中，我知道，丘霞站在我身边。

"你不觉得你的担子太重吗？"我说，"你怎么会想出这么残酷的游戏？你是在拌着镣子跳囚徒跳舞！"

"没人象你这样认为。"她低声说。

"我无法忍受这一切。"我说。

我们沉默。只有秋虫在寂寥地悲鸣。

"你应该忍受。你应该帮助我。"她语气中带着伤感的要求。

"我……想回村去。"

她没说话。半晌，我分辨出她向门口走去。

"丘霞！"我回过身，两步窜到她身旁，"我们并村吧！我上你们村来，或者，你到我们村去。"

她犹豫了一会儿，说："那我们又要花费好大的精力，重新搞人事关系，请客呀、送礼呀……你知道，我厌恶了……在这里虽然挺寂寞……咳，干嘛又说这些……咱们不谈这些，起码今晚上不谈进来吧……"

"那我走了。"我固执地说。

月光下，她眼里闪着犀利的目光，直视着我的眼睛，然后，她坚决地拉开门，进去了。

我已经走出大门了，但是，我又走回来。

屋子里，丘霞正用鸡爪子使劲敲桌子：

"安静点！安静点！我提议：每人讲一段平身最幸福的事，谁也不许不讲！讲得好，大家共饮三杯；讲不好，罚他自己干六杯！"

屋子里的气氛，突然象考场一样：紧张、严肃、寂静。

小兰眼睛里闪着记忆的光彩，让她讲，她却说幸福是不能讲的。郭祥在搜肠刮肚，因为他认为幸福的事太多，需要选一个最最幸福的，吞吐了半天，他才咧着嘴笑道："没一件事儿，比我下棋赢了之后，弹输方的脑壳更有劲了，'嘣、嘣、嘣'只消三下，脑袋上就起这么大一个包。"牛二，这个满不懂的汉子，一边讲着二十岁的恋爱，一边表演着那个姑娘留在他记忆中的多情目光和微笑。这种表演真使人啼笑皆非。看着他那奇怪的表演，和那黑瘦的脸上过早生出的皱纹，我不禁浑身颤抖。

"她现在在哪儿？"丘霞对别人总那么关心。

牛二脸上的肌肉抽搐着，眼睛瞅着裁缝姚宾，含混地说："现在？！这……不关紧要……有些人连这点回忆还没有呢！"

姚宾慌忙端起酒碗："呵……呵……我活了四分之一世纪了，'为别人作嫁衣裳'是我的幸福……算了，我讲不出什么……"他咕嘟、咕嘟喝了两口酒，开始反唇相讥，"不过，我真想听听现在的幸福。牛二，你在县里插草标卖破烂时，心境如何呀？"

"你犯忌！"丘霞一拍桌子，瞪了姚宾一眼："好吧，我来讲现在的幸福。你们都知道，我爱在水库的大坝上看书。几天前，我独自在大坝上读书的时候，发现一只松鼠一样的小动物，在坝壁上灵巧地跑来跑去，跟皮待富的飞檐走壁一样，我呆呆地看着，因为它使我想起人生——走不好就要淹死、摔死……突然，我听到叫声"姑娘，姑娘——"抬眼一看，是在山上放羊的老头。他正喊着没命地向我跑来。'姑娘、姑娘——''什么事？'我问。他气喘吁吁地说："姑娘、姑娘……少人说，平地有个插队姑娘跳井了……傻丫头，干嘛寻短见。活着不多好……"我突然明白了，他怕我跳水库！立刻，我心底涌出一股巨大的热浪：在这冷落的秋天，竟有漠不相干的人，关心我……

沉默，没人说话，我紧紧地盯着她，觉得自己太阳穴上的筋，在嘣嘣地跳。

丘霞伸手取烟，但还没划着火，却猛地把烟吐到地上，口中叫到：

"他妈的！我犯忌了！我干六杯！"

她抄起酒杯，一杯杯地倒，一杯一口地喝。

"你疯了！"我走过去夺下杯子。

"你给我躲远点！"她不看我，又抓起只酒杯。

我很尴尬。但仍伸手去夺……

"干嘛？！"她充满威胁地瞪我一眼。

"我替你喝！"

"幸福也能顶替吗？小伙子，准备讲自己的幸福事吧！谁也不能代替谁！是不是？"她向大家喊。她有点醉了。

"当然"那些人杂乱地应和着。

"他伴哭丧鬼这个角色倒不错！"

"为求一醉嘛！没轮上你当骑士！用你帮助喝？！叫他讲！"

我急了！我就能帮助她！不讲！我没什么幸福事！我不打肿脸充胖子！我不愿在这里借酒撒疯！我……我刚要吼，却看到丘霞用酒杯遮住眼睛，挡住大家的视线，而她投给我的目光，充满恳求、充满痛苦的忍耐，充满圣洁的背负苦难的光芒……

她是用目光向我求援啊！让我和她一起，担负起制造欢乐的责任！但在这样的宴会里，我，能干什么呢？我郁郁地回到座位上。

时间就这么消磨下去。兴味索然的结局正象那绿色的灯光，笼罩着整个房间。该宣布残席末酒了。丘霞显得惨极了。她发现自己的努力付诸东流，又失望，又伤心……

正当牛二抓起最后一只鸡胸脯时，我说：

"慢着！"

"干嘛？"

"看看还有多少酒？"

牛二把瓶里的酒倒出来：刚好一满碗！

"谁喝下这碗，鸡胸脯归谁！"我说。

"为这干瘪的胸脯，头疼一星期？你连打赌都不会！"

果然，没人端这碗酒。

"不是说为求一醉吗？"我激牛二。

"酒逢知己千杯少——这是老话了，可它讲出个道理，"牛二看了一眼丘霞，"'人要实，火要虚'，装样子，制造气氛，只能使人败……"

"赌吧！咱们赌吧！"我突然打断牛二，"谁把这碗酒一口气喝下去，我……吃这么一碗猪尿！"

"噢！真的？"他们叫起来。

"我喝！""我喝！""来，我去舀猪尿。""熊物，可是'君子一言'呵！"瞬时间，屋子里沸腾了。

"但还有个条件，喏，"我抄起窗台上的炉壁子，"把这个放到坟地里，往里走，放到第十个坟头上。我要不吃猪尿，你们灌！"

牛二作了个鬼脸："纯碎是逗闷子，你还不如叫人天去摘月亮呢！"

"真没劲！净是虚晃一枪的玩儿。"谁撇嘴说。

丘霞把牛二推到一边，豪然地端起碗，深深叹口气，咕嘟、咕嘟、咕嘟……她豪爽地一亮碗底，抹一下嘴，在一片喝采声中，抄起炉壁子，装作不费力地掌握着身体平衡，从屋里走出去："等我回来，你们拿着手电找……这、这个……壁、壁子去吧……"

剩下的这一群，怀着一种憋不住的喜悦和好奇，偷偷地跟在她后边。

我把牛二拉到树影下，和他说了几句话。这小子便向大家说："大院没人了，我去看家。"他走了。

乡村的夜，月光那么清冷。飒飒的风声伴着遥相呼应的狗吠。丘霞拖着长长的影子，口中哼着什么歌壮胆，还不时打着饱嗝。过一片瓜地、绕过一片麦田，跳过一条沟渠，前边，就是坟地了。

她扶着坟地边上的一棵老柳树，回头看看来路，长长地叹口气往坟地里走去。

一只猫头鹰突然象小孩哭一样叫起来。分散地隐蔽的这一群，突然又聚到一起。真渗人：纹芒晃动的树影，石碑上突明突暗的闪光，潮湿霉腐的气息，就使人似乎听到自己血管那搏动的声响……

忽然，大个子王成和姚宾"呵"了一声，小秀和小兰搂着腿软瘫到地上。只见一个白色的怪物，从阴森森的坟地里，蓦地冒出来，

轻巧而无声地手舞足蹈！

丘霞"呵"的一声叫了起来，扭身就跑，却一头栽进从这地穿过的水渠中……

那个白色的怪物，几步跳到水渠边，用嘶哑的声音唱道：

"小猫小兔一起跳舞，
他们跳的是一、二、一。
小猫小兔一起跳舞，
他们跳的是一、二、一。"

我跑过去，一把扯掉那块白床单："够了！牛二！"

牛二哈哈大笑着："盖帽！真盖帽！老哥，妙极了！你可免去吃猪屎了！"

我把丘霞从沟渠中拉起来。

"哎哟！吓死我了！吓死我！"她喜个埼了。无力地瘫倒在我身上。

我挽着她往回走。那一群则围着牛二，听他笑得上气不接下气地讲述着这件动人心魄的游戏的始末。

丘霞突然哇哇大吐起来。我给她捶背。最后，她凄惨地嚎了几声便用压抑的声音呜呜哭起来。但马上，她又抑制住了。只是无力的仰起头，寻找月亮的光明，泪水，顺着她的面颊静静地流下来。

"他们都……都挺高、高兴，是吧？"她问。

"岂止高兴！简直都乐坏了！"我愤愤地说，我拒绝回头去看他们。

"冷，我冷，我冷呀……"她用双臂抱住颤抖的肩头。

我的心猛一颤，一股无比凄然的感情涌上来。我忙慌扒自己的上衣……，然而，一件对襟毛衣披在丘霞肩上。接着，是一件打着补钉的兰上衣，然后，是第三件……他们，不知什么时候围了上来。

丘霞用掩饰着惶惶的目光，盯着小兰惊恐的眼睛："我不冷……真的！嘛……你们，你们，你们真是高兴啊！"她还装作很正常的样子，要把衣服拉下来还给他们，但那抖动的手，却只抓住了自己的裤子……

"哇"地一声，小秀扑到丘霞怀里，放声大哭，然后和小兰一

（下转第75页）

《星星》美展

前言

我们，二十三名艺术的探索者，把劳动的些微收获摆在这里。

世界给探索者提供无限的可能。

我们用自己的眼睛认识世界，用自己的画笔和雕刀干预世界。我们的画里有各自的表情，我们的表情诉说各自的理想。

岁月向我们迎来，没有什么神奇的预示指导我们的行动。这正是生活对我们提出的挑战。我们不能把时间从这里割断。过去的阴影和未来的光明交迭在一起，构成我们今天多重的生活状况。坚定地活下去，並且记住每一个教训，是我们的责任。

我们热爱脚下的土地。土地哺育了我们。我们无法用语言表达对土地的感激。值此建国三十周年之际，我们把收获奉还——给土地，给人民。这使我们更加接近。我们充满了信心。

《星星》美展部分作者谈艺术

没有抽象就没有艺术。谁能把头法描绘得最准确？逻辑思维有一个抽象过程，形象思维又何尝不如此呢？我总是感情用事，缺少必要的理智。我往往潜意识地创作，可是不由自主地分析与表现。在艺术中，无论如何变态和变形，总还是涉及到人。

是的，描写一张黄叶也涉及到人，如果为了蟑螂，又何必描写它呢？艺术是我和世界连接的脐带，只有在艺术中我才感到存在。

周 迈 由

我画的山，是水，是轻轻的云，是静静的夜。

我在窥探大自然的表情。

我画的是人对自己的爱。

我画的是人对生活的爱。

我画的是人对人生的留恋。

我画的是人对世界的幻梦。

薄 云

我决定今生致力于绘画。这一方面是我对艺术的酷爱，另方面是我想把内心的种种感受表达出来的强烈欲望。在以往的作画过程中，我也曾力求把内心的感情诉诸于画面，但总不能找到一种恰当的形式把内心世界痛痛快快地画出来。后来，我找到了钢笔画这种形式。当我能把想说的话画出来时，心里是十分舒畅的。

曲 磊 磊

艺术家的心灵应永远地溶合在人民的汪洋大海之中。

没有一个人能回避历史洪流的裹携。

因此艺术家应充满激情地去歌颂——真、善、美。並无情地揭露——假、恶、丑。

一个艺术家如果没有作到这最起码的一点，那么他（她）的艺术生命不是死亡了，就是干瘪的。

忘记，或冷淡人民的艺术家，人民也会忘记他。

马 德 升

语言、感情、思维。与社会和人的沟通，我选定了媒介——绘画和文学。注释那些已经发生的事情以及和发生的事情有关连的想象。

美是醒悟。一个音符不能让它囚于胸腔，它必须运动。在运动中，音符通过积累组成一个个拍节，相应于一个个的午蹈动作，也相应于绘画的艺术创作。艺术的热烈场面正是人与人沟通的向心力。

严 力

人与人的经验以及个性使欣赏各有所异，艺术修养的欣赏的差异。首先，我们要摆脱那种幼稚状态。比如，我们不能一件挂毯的豪华而去贬低一小幅风景写生。

艺术品並不在于占有，而在于领悟。所以，在贫穷的国家里，必须活跃民间艺术的交流和展出。

李 爽

我以为我永远不会涉及艺术了，活活对于我曾经是如此沉重。而且是整整的十年。

可恰恰是生活，真实的生活，使我觉得我必须用我的画笔说话。深刻的艺术产生于真实的生活。苟有隐瞒，画笔就会变成煮熟的猪舌头。

我的笔顺着那些被阳光，被风，被尘土，被劳动，被泪和汗水弄得粗糙的表面刻划。我希望纸上出现的是灵魂。是那些被侮与被损害的灵魂，是那些乐观的灵魂，是那些善良的灵魂。

钟 阿 城

造形艺术应该突出造，而不是仿。要创造，要创新，变形是必须的。

纯粹的艺术不可废，有目的的艺术也不可少。在目前，艺术家有义务推动社会的前进，有义务为人民而呐喊。

毕加索是我们的先驱，柯勒惠支是我们的旗帜！

王 克 平

我只喜欢高大的一句话："绘画和沉思和预想的结果。"这和中国绘画理论中的"意在笔先"含义相同，它们共同说明了绘画中最根本的目的在于表现艺术家自己的思想感情。而並不仅仅是描绘真实物象本身。

在写生中，这是我经常想到的观念。

朱 金 石

我用油画表达感受。在艺术形式里，我认为只有油画表达蔚为壮观的场面。大师们的油画每每令我心旌飘摇。我看出艺术作品的巨大人性，我怀着无法形容的感激。多么宝贵的遗产，竟使我们有条件站在巨人的肩膀上！

※

一切都刚刚开始，未来尚且遥遥。很难说一个艺术作品被人理解的程度就切合它的真正价值。而我充满自信。这好象老巴尔扎克笔下的一句话："他一无所有，但他快乐。"

黄 锐

（上接第70页）

起，低声饮泣。

牛二，一屁股坐到地上，用拳头捶打自己的头，接着，他没命地撕扯着头发。

大个王成，把脸贴在柳树那粗糙的老皮上。

丘霞，用吓人的呆滞目光，凝视着坟地上的黑暗。我迟缓地昂起头，月亮，在我模糊的泪眼中，象一团愤怒燃烧的火球……

转眼，七八年到来了。我们又聚会了。但不是在她们大院而是在我们小山村高高的山上。那天，下着霏霏小雨，我倚着那棵刚栽了半年的小柳树，盯着她——她的坟。她死了，在刚刚允许自由报考大学的第二个年头，死去了——是在水坝上一个人读书时，不知怎么落水淹死了。我把她埋在这里。我来和她聚会，和她告别。我要不顾一切，离开这里，回到我年迈的父母身旁。

坟头的青草含着雨水，象泪珠、象哀悼。而那块刻着她名字的石碑，不知怎么已有些歪斜。我想把它扶正，但我竭尽全力，这块[illegible]的墓碑，却纹丝没动……。

②

简　　讯

※十月二十一日下午两点三十分，本刊编辑部在八一湖畔的松林中举办了第二次诗歌朗诵会。与会者有二千人，包括一些中外记者和文艺界知名人士。

在午台的中央悬挂着巨幅的会徽，会徽以“今”字为中心，构成色彩绚丽的奇异图案，会前出售了朗诵作品选。

这次朗诵会共朗诵了八位作者的近二十首诗，以及海涅·莱蒙托夫和普希金的作品，整个朗诵会期间，秩序井然，气氛热烈，不时传来一阵阵掌声。

朗诵会结束后，许多观众久久不肯离去，希望今后能多举办这样的朗诵会。

二十小时的《星星》美展

主　民

爱伦堡说：“绘画不能谈。绘画需要看。”

对于一个只展出了两天的画展，就更不能用文字向那些来不及观看的人们描述那些画。但必竟有几千人看了。本来我们应该在阳光与树阴下，面对一百几十幅作品，品味、探讨，甚至争论。

但，现在只有文字了。

是的，需要看。二十几个青年的画笔与雕刀，风格迥异。我不能用字让你看到同是用钢笔作画的曲磊磊与钟阿城，前者流畅，富于象征的诗意，后者拙滞，显出自身的力量。同是使用油彩的黄锐与严力，前者粗郁，撕人肺腑，揉人灵魂，后者惊人的单纯，却包含了人性中的力量。马德生与王克平，都有一双握雕刀的大手，可是前者的木刻象散落在草地上的钻石，闪闪发光，同时又散出生活中各种逼真的气味；后者的木雕却是象剥制造型的筋骨，使人觉得变了的形体，反而更能表现出准确的本质。周边涛用笔将物体化开，许多人发现这些分离的灰色与补色，正在合唱一首动人的歌谣。揉揉眼睛，还是在薄云笔下的梦境里，多么可爱的白房子，可惜离得那么遥远。邵飞是用宣纸写诗的女诗人，何宝森却在直纸上写下园明园的曲谱——。

我看到许多人带着迷茫的神情从一幅画前移到另一幅画前。思考使得他们头颅摆动，手在脸上摩挲。在这里，他们看不到熟悉的“英雄”，也没有不可思议的圣象，从这里应该受到什么教育呢？他们习惯地想。我想起文化革命中流行的套话：“工农兵最懂得什么是——

什么是——。”现在这些善良的人们有机会来张望一下“最懂得”的了，却发现没有更多的知识来解释丰富的艺术现象。艺术是一种艰苦的精神劳动。严格地讲，作者与观者的修养相近，才容易共鸣。画家采用传统的表现形式，人们理解的障碍少一些。假如画家采用比较传统而特殊的形式，理解的障碍就需要靠整个民族的文化水平提高来克服。为愚　的人所服务、所喜爱的艺术必定是愚　的艺术。三四年前的情景说明过这一点。

群众，是一个内涵极为广泛的概念，它包含了差别极大和不同类的文化修养，知识水平。我很想知道纺织女工是不是知道谷雨时应该种什么，也很想知道腰酸背痛的农民是不是知道什么是群钻。小农经济才使人觉得三垄韭菜五头蒜是最保险的，分工是社会进步的重要标誌。艺术家在精神世界中探矿，我们应该跟踪他们，而不是喊他们回来和各色人等排在一起，立正、稍息。

工农兵群众，多少罪行假汝以名！

根据生理科学的发现，物体反映在人眼的视网膜上，大脑只从这些极多的信息中检取最重要的信息，构成印象。这就从科学上解释了为什么几根线的速写或线描就能给人以真实的印象：因为线抓住了所有信息中最重要的信息，其它的信息，由观众自己的经验去补充。会有有人奇怪，为什么按投影画出一个人的轮廓比较艺术家笔下的同一个人人的线条，显得那么苍白无力呢？这里又有一个艺术心理学的作用。艺术家不但抓住了人的形象轮廓信息，而且主要抓的是能传达人的性格的信息。学院派之谬也在于不是抓性格的信息，而是抓信息的性格。《星星》画展的画家们挖掘和抓住了人的心灵的信息。线使这些作品有一种感人的魅力。这些，实在应该让画来说明。

《星星》画展的另一个特点，还在于它的许多作品大量使用了抽

象的语言是造型艺术的重要语言。中国有几千年变形与抽象的艺术历史，书法，戏剧脸谱，鼎纹、泼墨等等，人们简直习空见惯。一团泥，加上两笔就是娃娃与老虎，我们却在抽象与变形中体会到幽默。通过变了的体线，一切是那么简练、准确、有力，它能触动了神经，触动了心灵。一切竟是这么不可思议地沟通了。我实在用笔描绘不了王克平的木雕的妙处，可是这么多的人长久地欣赏这些自然界中不存在的形体。不满足逼真，很能说明一个人的艺术水平。

《星星》画展启发了我许多非造型的思想。这些年青的手描绘的是他们自己的心灵。能够理解自己的人也就能够理解人类。我真诚地希望他们能够勇敢地走下去，所以愿意奉献我对他们的批评。力量是成熟的标誌，画展远远没有发出一种夺目的力量的光采。这种力量当然需要逐渐增強。成熟的问题永远存在，所以我的意思是还要不懈地努力。

我想用文字使人看到绘画，终于淌汗了。

《今天》文学双月刊　　第六期

目　　录

通讯处：北京东四14条76号　刘念春